

## 目 录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文物局(1)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对“北京市 202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6)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对“关于北京市 2022 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关于北京市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财政局(12)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17)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22)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关于绿色交通发展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25)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9)

#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4 年

第 7 号

(总号:323)

2026 年 4 月 3 日出版

主办单位: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地 址:通州区清风路 33 号院

邮政编码:101169

# 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2024 年  
第 7 号

(总号:323)

2026 年 4 月 3 日出版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关于建立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保障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35)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41)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促进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的决定〉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商务局(54)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关于北京市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审计工作报告、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财政局(59)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62)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66)

主办单位: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地 址:通州区清风路 33 号院

邮政编码:101169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文物局

按照《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京常审字〔2023〕3号)有关要求,市文物局制定工作方案,会同市属单位和各区扎实推进各项工作。现将各项任务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 一、加强统筹协调和整体推进

建立15个遗产点参与的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协调机制,加强中轴线保护管理机构建设,切实加强统筹保护管理。高标准建立遗产监测平台,推进北京中轴线遗产监测工作系统化、规范化、常态化。高质量完成重点项目腾退,推进老城保护、城市更新、民生改善,中轴线历史风貌逐步恢复,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进一步提升。

1. 建立协调机制,加强统筹保护管理。依据《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条例》,在首都规划建设委员会框架内,依托市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建立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协调机制,由分管副市长以首规委委员、市推进全国文化中心建设领导小组副组长身份召集,首

规委办公室、市文物局和北京中轴线15个遗产点单位及相关管理单位参与,定期召开会议,协商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管理相关事项。协调机制建立以来,已召开3次全体会,协调完成北京中轴线申遗迎检工作,完成国际组织负责人、国际专家和世界遗产委员会成员国考察接待等工作,审议《北京中轴线上既有世界遗产阐释展示计划(2024年)》《2024年春节期间“中轴线上过大年”活动方案》等重要事项,北京中轴线整体性不断强化。北京中轴线遗产保护中心作为北京中轴线保护机构,积极发挥作用,建立北京中轴线保护管理中心、遗产监测中心、档案中心,与各遗产点就数据共享、档案共建、协作共商等方面建立长效机制,做好北京中轴线的保护、监测、研究和展示等工作。

2. 建成遗产监测中心,完善遗产监测机制。完成北京中轴线遗产监测中心建设,推动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信息资源数据共享与监测平台的互联互通。依托监测平台,实时获取、动态跟踪并分析利用遗产区与缓冲区的活态数据。市属相关单位、东城区、西城区以及各遗产点单位共同合作,提高监测平台的使用率。与北京中轴线

遗产点监测管理单位建立联动机制,为其开设监测平台账户,并组织线下培训。制定《北京中轴线遗产监测工作及数据共享管理制度》《北京中轴线监测巡视制度体系建设方案》《北京中轴线遗产监测数据填报方案》等制度文件,数据录入、遗产区及缓冲区巡查、遗产状态评估等工作有序进行,提升保护管理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3. 依法完成腾退,有序推进迁建项目。北京中轴线申遗保护三年行动计划全面完成。完成太庙、社稷坛、天坛、先农坛等遗产点内 11 项非文物建筑腾退拆除任务。完成五八二台家属区、国家话剧院高层住宅楼、北京市红十字血液中心住宅楼、先农坛庆成宫院落等 5 个住户腾退类项目,探索形成可借鉴的创新实践。迁建项目获得实质性进展。五八二台、“三办”迁建项目建议书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同意。中检院二期工程初步设计概算获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定。北京育才学校新建项目获得市发展改革委立项批复,已启动开工建设。

4. 以人民为中心,共享保护发展成果。突出人民群众,将北京中轴线申遗保护与改善人居环境结合起来,开展北京中轴线申遗腾退整治,通过申请式退租、征收腾退等实施路径,腾退并拆除遗产点内非文物建筑,开展环境整治,老城街巷肌理得到更好保护,人居环境持续优化,平房区的居民生活得以改善,老胡同居民过上现代生活,老百姓实实在在感受到申遗保护带来的好处,古都北京焕发出新的生机与活力。

## 二、深化遗产价值挖掘和宣传展示

加强北京中轴线展陈体系建设,统筹推出一批重点展览,深入挖掘中轴线文化遗产价值,讲好北京中轴线故事。用好宣传平台,出版大众读物,强化阐释宣传。完成室外标识牌方案和界桩

方案设计及安装,完善统一标识标志设置,形成整体感突出的中轴线展陈体系。强化国际宣传与推广,不断提升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国际影响力。

5. 不断强化阐释展示。制定《北京中轴线展陈体系建设方案》,编制《北京中轴线展陈体系建设指引》《北京中轴线标识体系建设导则》,精心设置北京中轴线重点展览。首都博物馆“辉煌中轴”展面向社会公众开放,展览作为纪念北京建都 870 周年系列活动的特展,入选国家文物局、中央文明办、中央网信办 2023 年度“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主题展览重点推介项目,获北京策展人大会 2023 优秀策展案例。策划推出正阳门箭楼北京中轴线迎检专题展,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专家考察展览并给予充分肯定。正阳门箭楼专题展成为服务中央单位和各级领导、国际组织负责人考察北京中轴线的重要选项。加强各遗产点与全线展陈内容的衔接,完成鼓楼“时间的故事”、钟楼“中轴看世界”、先农坛庆成宫历史文化展等 9 项新设展览。

6. 创新设置界桩标识。完成北京中轴线界桩、标识牌的设计与实施工作,明确了北京中轴线遗产区、缓冲区的范围。完成遗产区、缓冲区边界全线标识牌的选点、制作和安装,共设置 15 处标识牌,安装 160 个界桩。在界桩上创新设计二维码,扫码后可以显示北京中轴线申报的遗产区、缓冲区范围及所在位置,这一创新设计得到国际专家的好评和肯定。

7. 强化宣传推广。精心打造传播北京中轴线宣传片,文化音乐竞演真人秀《最美中轴线》已播出三季,取得显著的社会反响和文化影响力。连续四年举办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传承与创新大赛,在社会各界产生深远影响。2023 年大赛海

选阶段参与人数近 30 万人次,较往年增长三倍。市文化和旅游局、市文物局、北京日报社等单位编辑出版《北京中轴线文化游典》《探访中轴》《北京中轴百年影像》《雨燕飞越中轴线》《尧风舜雨:元大都规划思想与古代中国》《中轴之门》等读物。“北京中轴线大讲堂”和“中轴线上的大思政课”直播活动吸引超过 3000 万观众参与,“中轴线上的大思政课”荣获教育部、国家文物局优质资源示范项目。主题宣传融合报道产品《中轴文明 大美气象》入选“2023 年中国正能量网络精品终选名单”。网络综艺节目《登场了!北京中轴线》入选 2023 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推选活动优秀作品目录。

8. 深化国际宣传与推广。通过参加国际学术交流、文物外展和线上传播等方式,强化国际宣传与推广。成功举办第 45 届世界遗产大会“数字化赋能文化遗产”主题边会、国际古迹遗址日中国主场活动、世界遗产文化传播论坛等国际交流活动。在西班牙首都马德里市文化中心举行“北京中轴线”主题文化推广活动,由市委宣传部指导的外宣纪录片《京之轴》在西班牙马德里电视台等当地主流媒体等进行巡回展播。北京中轴线作为庆祝中法建交 60 周年系列活动 2024“遇鉴中国”中华文化主题展重要内容在法国巴黎国际博览会上亮相。中国传媒大学与北京京企中轴线保护公益基金会举办“古都文明对话”(北京—巴黎)活动,北京与巴黎两地遗产专家开展国际学术对话,推动文明交流互鉴。接待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总干事阿祖莱、国际遗址理事会主席特蕾莎等国际组织负责人、黎巴嫩专家贾德等国际专家、世界遗产委员会成员国代表等考察北京中轴线,介绍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情况,加强沟通交流,争取理解与支持。

### 三、协调遗产保护与产业发展

各遗产点位统筹协调,不断丰富中轴线参观旅游体验,促进遗产保护与旅游开发协调发展。开发中轴线专题旅游线路和探访路线,充分展现中轴线多元文化魅力。研发中轴线遗产数字化体验产品和文创产品,不断提升中轴线文化传播力。

9. 合理规范旅游管理。采取预约或分流等必要措施,确保游客承载量科学合理。将游客管理、预约管理、游览体验及遗产点秩序管理等要素整合于旅游管理体系中,实时监测游客量,并及时发布客流管控信息,特别是针对高峰时段,明确最大游客承载量、瞬时最大承载量及各重点古建和院落的瞬时承载量。制定分级预警及管控疏导措施,通过合理限流和完善的应急处置方式,确保游客安全。

10. 加强业态引导。市文物局、市文化和旅游局、东城区政府、西城区政府联合行动,共同推进北京中轴线保护区域内的业态引导工作。打造多条北京中轴线文化探访线路,推出“故宫延长线”骑行活动、“探北中轴 绘北京城”青少年教育活动等配套活动,加强普通公众对北京中轴线的认识、体验,提升保护意识。中轴线主题邮局、主题书店等融入百姓生活。

11. 数字科技助力传承创新。腾讯公司全程参与、助力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以数字技术全景呈现、焕活北京中轴线的恢弘气势,发布上线“云上中轴”小程序、北京中轴线官网、推出“了不起的中轴线 我们一起来守护”互动游戏、中轴数字声音邮筒、“我和北京中轴线合个影”H5 小游戏、4D“时空舱”等多个数字产品。北京市测绘设计研究院通过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以北京测绘院自主获取的北京中轴线局部空间数据

为基础,完成全国第一笔空间数据交易服务。西城区文化和旅游局会同北京河图联合发布“万象中轴”数字文化体验项目,通过 AR 技术带来虚实融合与沉浸式的互动体验。

12. 开发文化创意产品。充分挖掘中轴线丰富的历史遗存和文化内涵,打造系列富有创意的文创产品。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传承与创新大赛设置创意赛道,开展中轴邮品设计大赛等活动。北京京企中轴线保护公益基金会委托设计师设计制作中轴线创意丝巾。故宫、国家博物馆、天坛、鼓楼等遗产点推出中轴线创意雪糕。景山公园推出一览中轴集章册、中轴主题拼图、中轴主题冰箱贴、景山五亭盲盒等文创产品。北京中轴线主题邮局推出北京城楼记忆明信片产品。

#### 四、完善鼓励公众参与措施

深化公众参与机制,切实保障公众参与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的权益,激发公众参与的积极性。不断丰富公众参与的方式途径,推动文化遗产全民共治共享。积极探索市场化运营模式,吸引更多社会力量参与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

13. 深化公众参与机制。发布全国首个公众参与与文化遗产保护机制《公众参与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支持引导机制(试行)》,建立公众参与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监督员制度,鼓励公众对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开放、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反馈。发布《北京中轴线志愿者服务管理规定》,采取公开或定向、常态与临时相结合等形式,面向个人和集体招募志愿者,推动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

14. 拓展公众参与。北京中轴线申遗保护工作办公室联合腾讯公司开展文物巡查工作,利

用科技手段组织公众参与“数字打更人”文物巡查活动,该活动累计参与人数 15743 人,遗产监测巡查累计提交记录共计 33650 条,累计提交巡检图片 67772 张。天坛公园邀请体育馆路街道、天坛街道、泰元社区、北京市第十一中学及游客志愿者代表等共同参与文化遗产保护。景山公园、中山公园与东城区展开深度合作,共同打造北京中轴线现场教学点。广大市民以实际行动支持北京中轴线申遗。北京市第 35 中学学生杨自若成立中小学生公益志愿团,组织同学了解、学习中轴线历史,共同开展志愿讲解服务;安定门街道居民范来友组织夜巡队,在钟鼓楼周边街巷进行巡视;什刹海街道居民赵嫣与父母加入社区志愿者队伍,协助社区做好鼓楼周边环境整治工作。

15. 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北京京企中轴线保护公益基金会与腾讯公司、新东方教育集团等企业合作,成立专项基金,充分发挥资金保障、项目支持的作用,支持北京中轴线相关课题研究、项目宣传、展览展示等 40 余项,组织各类活动 10 余项,用实际行动与政府共同保护、传承、利用好中轴线。

#### 五、相关说明

下一步,市文物局将在教育部、国家文物局、外交部等中央单位的领导下,扎实做好北京中轴线申遗冲刺阶段各项工作,确保圆满完成申遗任务。同时,继续完善北京中轴线文化遗产保护管理协调机制,建立常态协调机制,强化遗产点统筹保护管理,不断提升北京中轴线整体性和保护管理水平。继续配合市文化和旅游局、东城区政府、西城区政府做好前门大街和地安门外大街等区域的业态融合发展。

另外,受政策调整影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

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清理优化创建示范和评比表彰活动的通知》要求,对北京中轴线保护工作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

或者奖励工作暂缓,待清理优化工作完成后,市人社局再按规定程序批准立项。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对“北京市 202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收到《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对“北京市 2023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北京市 2022 年市级决算的报告、北京市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北京市 2022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的审计工作报告”的审议意见》(京常审字〔2023〕4 号)后,市政府高度重视,要求市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对审议意见进行认真研究,逐项对照总结梳理落实情况。现将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牢牢牵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这个“牛鼻子”,更加奋发有为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取得新的更大成效

认真吸纳代表关于提升区域科技创新和产业融合水平、支持雄安新区建设、高水平建设城市副中心等意见建议,创新完善协同工作推进机制,深入开展京津冀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加力推进“新两翼”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持续走深走实。

协同创新扎实推进。制定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协同推动京津冀高精尖重点产业发展工作方案,共建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推进通州中

心、燕郊中心建设。建立京津冀科技成果转化供需清单联合发布线上平台、累计发布科技成果和开放许可专利 127 项,1—11 月北京流向津冀技术合同成交额同比增长 77.6%。

产业协作更加紧密。积极搭建产业对接平台,举办京津冀产业链供应链大会、京津冀基金与企业融资对接会、京津产业握手链接洽谈会等联合招商活动,签约项目超 200 个、意向投资额超 1300 亿元。积极优化京津冀产业分工和生产布局,三地协同编制完成氢能、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网络安全、高端工业母机、生物医药、机器人等 6 条重点产业链图谱。印发实施京津冀重点产业链协同机制方案(2023 年),将 56 家企业纳入京津冀产业协同第一批产业链龙头企业名单,指导龙头企业制定企业强链补链推进方案。

支持雄安新区建设成效显著。全面落实国家支持高标准高质量建设雄安新区政策措施,积极支持符合功能定位的创新资源在雄安新区布局发展,3000 余家北京企业在雄安新区注册。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揭牌运营,28 家企业完成意向选址、11 家中关村集成服务机构签订入驻协

议。以“交钥匙”方式支持雄安新区建设的“三校一院”开学开诊,京雄高速全线通车。

城市副中心发展动能持续增强。举办城市副中心产业高质量发展大会,发布产业空间地图,集中签约 22 个重大产业项目。新培育创新型中小企业 110 家、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6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5 家。运河商务区累计注册企业 2 万余家,首家市属国企总部大楼北投大厦基本建成。环球主题公园高水平运营,海昌海洋公园、保利艺术品国际会展中心等项目落地,台湖演艺酒店正式运营。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实施方案经中央深改委会议审议通过,北京绿色交易所正式启动国家级绿色交易所建设,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CCER)注册登记和交易系统上线试运行。

下一步,将把北京发展放到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中考量,以“一核”疏解为牵引,“两翼”建设协同发力为支撑,强化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为动力,加快构建现代化首都都市圈。一是持续深化协同创新。推动协同创新共同体建设,组建京津冀大设施联盟,争取布局更多国家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以区域内国家级和省市级优秀制造业创新中心为龙头组建一批创新联合体,探索打造京津冀科技创新生态圈。二是着力加强产业协作。加快产业链图谱落地,统筹建立链长制,围绕产业链堵点环节共同招引布局,谋划绘制第二批图谱。培育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网络安全、生物医药、安全应急装备等一批跨区域的先进制造业集群,聚焦京津、京保石、京唐秦、京雄等交通廊道,推动重点产业链和重点园区共建。办好京津冀产业链供应链大会、京津冀基金与企业融资对接活动,推动京津冀资本市场服务基地挂牌运营。三是以分内之事全力支持雄安新区建

设。抓好“三校一院”交钥匙项目后续办学办医支持,加强干部人才支持,加快雄安新区中关村科技园创新创业企业落地,实现“北京+雄安”政务服务同城化。四是高水平建设城市副中心。落实支持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意见,加强重大项目储备和建设,继续保持千亿级投资强度,完成第二批市级机关搬迁,依托运河商务区吸引高端总部机构和优质企业入驻。推动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通州区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取得更大突破。

## 二、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认真吸纳代表关于更好发挥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加大重点领域投资力度等意见建议,将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和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积极扩消费促投资,经济发展内生动力逐步增强。

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加快建设。坚持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加快推动消费提质升级,1—11 月市场总消费同比增长 9.4%。持续优化消费环境,出台汽车、绿色消费等领域消费促进政策,着力破除制约扩大消费的制度机制障碍,大型活动审批办理时限压缩 80%以上。加快培育壮大网络消费市场,举办直播电商购物节,认定首批 13 家本市特色直播电商基地。完成 15 个商圈改造提升,新增 718 家品牌首店,“北京老字号”达 244 家。促进商旅文体融合消费,推出 118 条“漫步北京”主题游线路,规范引导帐篷露营地发展,制定影视拍摄服务工作方案。成功举办中国网球公开赛、北京马拉松等重大体育赛事活动。出台托育服务体系三年行动方案,积极鼓励有条件的幼儿园开设 2—3 岁托班,新增托位 6039 个。以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

为引领,优化优质消费等进口,探索开展“保税+消费升级”试点,加快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引导银行机构下调消费贷利率(部分降至3.5%以下的历史低位),为购车等大宗消费提供多样化金融产品和服务。

投资质量效益稳步提升。加密压实投资调度,创新实施促投资真抓实干奖励,扎实推进重大项目建设,1—11月“3个100”市重点工程完成固定资产投资约2590亿元。按季度压茬推进160个市区重大项目建设,全年640个项目全部开工。印发加快推进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949亿元,2个基础设施REITs项目上市发行、募集资金47亿元。面向民间资本推介两批重大项目206个、涉及总投资超3200亿元。重大项目储备库总体保持“开一备三”。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加大保障性住房供给力度,1—11月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8.2万套(间),竣工各类保障性住房9.3万套(间)。

下一步,本市将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造新需求,积极扩消费、促投资,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一是推动消费上台阶提质量。全面深化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进一步加强促消费政策的统筹协调,持续扩大文旅消费,加快打造文化旅游新地标,建设高品质能级商圈,举办一批有影响力的大型活动赛事,以多场景、高品质消费供给满足市民多层次的生活需求。二是精准加力有效投资。在投资落地、要素保障、项目储备、投融资改革、绩效管理等方面打好“组合拳”,在“增、补、拓、改”上下功夫,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继续实施“3个100”市重点工程,高质量推动灾后重建项目建设,积极促进民间投资,加快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

着力扩大产业投资,制定本市保障性住房、城中村改造、“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三大工程”实施方案,加快释放城市更新潜力。

### 三、积蓄创新发展新动能,增强经济发展内生动力

认真吸纳代表关于优化创新创业生态、推动高精尖产业和数字经济发展等意见建议,全面推进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创新驱动能力不断增强,产业升级不断积蓄新动力。

创新创业生态持续优化。中关村24条先行先试改革政策在示范区全域推广,职务科技成果转化管理试点逐步推进,加强科技型企业全周期支持服务,出台支持外资研发中心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培育和服务独角兽企业、支持首台(套)等政策措施,累计组建24个创新联合体,认定外资研发中心73家、专精特新中小企业7355家,拥有独角兽企业114家。大力推动科创金融、绿色金融发展,中关村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获批并出台建设实施方案,北京绿色信贷、绿色债券规模保持全国领先。建立PE/VC被投企业服务机制,将被投企业、PE/VC机构纳入“服务包”。科技人才培养引进力度加大,落实海外人才落地即支持政策,实施“北京学者”“智源学者计划”,启动科学家创业CEO培养工作,打造从战略科学家到顶尖产业领军人才再到青年科技人才的高水平人才队伍。

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培育。发布实施高精尖产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围绕信创、集成电路、氢能、医药健康、机器人、未来产业等领域出台30余项细分产业支持政策,设立信息、人工智能、机器人、医药健康等4支产业基金。重大高端制造项目进展顺利,集成电路等重大项

目取得新进展,京东方第6代新型半导体显示器件生产线开工建设,小米智能手机工厂、理想汽车旗舰工厂提前投产,小米汽车试生产,亦昭生物医药中试研发生产基地建成。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区(通州园)引进企业80家,电力装备、安全应急装备产业集群加快形成。印发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实施意见,认定首批市级示范园区5家、试点企业35家。

数字赋能产业加速升级。进一步释放人工智能产业支持政策红利,实施通用人工智能产业创新伙伴计划,发布总量612TB的大模型高质量数据集,出台算力券政策切实降低企业算力成本,10亿参数规模以上大模型达106家,人工智能核心区域产业集聚能力全国第一。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3.0完成160平方公里建设,建成全球首个网联云控式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在经开区搭建智能网联汽车城市级创新场景应用,部署775台自动驾驶车辆,提供常态化出行与生活服务超200万人次。智慧城市建设扎实推进,聚焦民生服务、城市治理等领域发布37项智慧城市市场场景创新需求。“三京”应用范围进一步拓展,“京通”用户突破2000万,“京办”接入247个系统,“京智”接入22个决策专题。

下一步,我们将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以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催生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搭建具有首都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四梁八柱”。一是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出台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条例,深入实施中关村先行先试改革措施,压茬推出新的试点政策。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作用,建设一批领军企业牵头的创新联合体和共性技术平台。服务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在高校、科研机构持续开展扩大赋予科研人员职

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鼓励社会资本设立创业投资基金,支持保险等长期资金加大对科技创新、高精尖产业的投资,完善PE/VC被投企业服务机制,优化私募股权投资发展环境。二是大力推动高精尖产业创新发展。做大做强先进智造产业,深入落实新型工业化战略,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大力支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创新发展,做优新能源汽车与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集群,加快推进医药健康协同创新发展,大力支持量子、类人机器人、商业航天、6G等未来产业发展。巩固提升金融、专业服务现代服务业发展优势,大力推动文化融合创新发展,深入推进“两业”融合发展。三是持续释放数字经济发展新动能。研究落实“数据要素×”行动,高水平运行首个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区,开展数据资产入表、数据跨境便利化审查等综合改革试点,提升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能级。打造基于自主软件框架+芯片的人工智能核心技术体系,加快推进中关村、石景山通用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建设,促进垂类大模型在政务、医疗、金融等领域商业化落地。完成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建设3.0阶段任务、启动4.0阶段任务,推动“五站两场”等重点应用场景有序开放。提升智慧城市建设水平,在“三医”数据联动、数字化社区、超高清显示等领域推出新一批标杆工程。

#### 四、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企业获得感

认真吸纳代表关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纵深推进“两区”建设、推动平台经济有序竞争创新发展、更加精细化做好助企惠企工作等意见建议,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对外开放全面升级,发展活力不断释放。

营商环境改革深入推进。出台全面优化营商环境打造“北京服务”的意见,6.0版改革任务全面完成,新增大型活动等23个“一件事”集成服务事项,在餐饮店、超市等40个行业推行“一业一证”,“6+4”一体化综合监管试点拓展至50个。制定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实施方案和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行动方案,建立民营经济政企沟通交流和问题解决机制、外资企业圆桌会议制度、民营经济监测服务机制。优化企业上市服务,在20个重点领域推行专用信用报告,实现一份报告替代一摞证明。

“两区”建设提质增效。深化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2.0方案获批,累计向全国推广创新经验案例40项,出台全国突破性政策近50项。入选国家首批自贸试验区对接国际高标准推进制度型开放试点。动态发布122项执业资格认可目录,率先推出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居留许可“两证联办”改革。加快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行动,打造具有北京特色的创新、数智、绿色、便利、协同自贸品牌。稳步推动综保区建设,以研发创新为特色的中关村综合保税区获批并开工,天竺综合保税区成为首个国家级跨境贸易便利化标准化试点。

平台经济有序竞争创新发展。出台支持平台企业持续健康发展若干措施,发布实施在线旅游等行业“一业一册”合规手册。京东等平台企业牵头建设技术创新中心取得积极进展,百度“文心一言”、抖音“云雀”、美团“通慧”等平台企业大模型产品通过备案上线运行,美团、京东、百度、滴滴等7个投资案例入选国家平台企业典型投资案例。

惠企服务更加精细化。促进国家税费优惠政策直达快享,全年预计新增免减退缓税费800

亿元以上。安排首贷贴息、担保费用补助及融资担保降费奖补资金超4亿元,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担保费率平均水平降至1%以下。市区两级依托“服务包”机制开展政策解读会近3000场、参与企业员工近50万人次。持续完善企业“服务包”平台功能,截至11月底累计促成新设机构477家、落地重大项目332个,12345企业服务热线受理企业诉求5.7万件,响应率99.9%、解决率93.9%、满意率97.1%。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深化“一带一路”国际合作,以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助力首都高质量发展。一是擦亮“北京服务”营商环境品牌。全面落实“北京服务”意见,深化“一业一证”和“一件事”集成服务改革,深入推进一体化综合监管,扩大非现场监管占比。依托“京策”平台向企业精准提供服务。提升市区街乡三级“服务包”工作效能,优化提升12345企业服务热线,推动政务服务、企业服务、公共服务水平整体提升。二是推动“两区”建设取得更大成效。落实推动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2.0版方案,持续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和创新政策落地,打造更加自由便利的投资贸易环境。深入实施重点园区(组团)发展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推进自贸试验区提升行动,加快探索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全面开放。三是积极融入新阶段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出台本市落实共建“一带一路”八项行动实施方案,精心打造“丝路会客厅”,持续推进4个国家级“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建设,探索建设“数字丝绸之路”经济合作试验区,推动实现更高质量、更高水平“走出去”。四是持续加强中小企业服务。发挥好贷款服务中心、“畅融工程”、金融服务快速响应机制等作用,完善银政企对接

机制,推动中小企业融资扩面、降本、增效。打造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一站式”平台,建设一批示范平台和基地,为中小企业提供全方位、专业化服务。五是突出重点深化改革。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全面落实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行动方案,实施新一轮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深化统一大市场建设,推动劳动、资本、土地、技术、数据等要素自主有序流动和高效配置,分批争取国家赋权试点。

### 五、聚焦稳就业、促增收,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

认真吸纳代表关于落实落细就业优先政策、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提升城市运行安全水平等意见建议,加大力度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公共服务和城市治理水平稳步提升。

稳就业促增收扎实推进。印发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全力促发展惠民生若干措施,全年城镇新增就业 26 万人以上。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重点群体创业推进行动,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 96%,促进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 4.75 万人。多部门联动开发岗位,确保公共部门岗位稳增不降。大力开发社会公益性岗位,强化托底安置。持续推进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月均在保人数 26.33 万人,新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暖心驿站 1006 个。开展多层次职业技能培训,组织各类培训 137.7 万人次。出台因地制宜开展以工代赈工作促进农民群众就业增收实施意见,大力支持乡村精品民宿、健康养老、文化创意等特色产业发展,多渠道促进农民增收。前三季度全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增长 5.3%,其中农村居民收入增长 7.2%、增速快于城镇居民 2 个百分点。

城市安全发展能力持续增强。深刻汲取“4·18”重大火灾事故教训,开展安全生产和火灾隐患排查大整治,出台严格施工动火作业、高风险限额以下小型工程安全管理等“十条硬措施”,开发推广“企安安”信息系统,促进企事业单位隐患排查和整改形成工作闭环。探索构建城市和社区韧性评价指标体系地方标准,更新改造老旧管线 1472 公里。

下一步,我们将强化就业优先政策,以充分就业促进居民收入稳定增长,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治理水平,建设更加安全韧性的城市。一是大力促就业增收入。实施新一轮促进创业带动就业三年行动计划,切实保障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等重点群体就业。研究制定促进共同富裕实施方案,实施新一轮促进农民增收措施,支持农村劳动力多渠道就业和自主创业增收。二是不断完善公共服务体系。聚焦“小小孩、老老人”服务需求,支持公办园、民办普惠园、托育机构参加普惠托育试点,新增普惠托位 1 万个,推进街乡养老服务联合体建设,打造 100 个街乡区域养老服务中心。推进国家医学中心在京落地,加快提升基层开展儿科和应对冬春季呼吸道疾病的诊疗服务能力,推动紧密型儿科医联体向基层延伸。三是提升城市运行安全水平。推动智能现代的城市交通体系建设,打造城市管理大数据平台。加快韧性城市建设和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创建,试点建设国家“平急两用”发展先行区。在重点乡镇试点建设基层应急能力体系。制定实施本市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坚决防范遏制重特事故发生。有效防范化解经济金融领域重大风险隐患。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对“关于北京市 2022 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关于北京市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财政局

2023 年 7 月,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听取审议了《关于北京市 2022 年市级决算草案的报告》《关于北京市 2023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并提出了审议意见(京常审字〔2023〕4 号),相关意见建议对本市加强预决算管理、推进财政管理改革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经认真研究和吸纳,现将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进一步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加强预算决算管理

围绕提高成本控制和规范管理水平、强化收入统筹管理、提升预决算公开水平等审议意见,市财政部门通过深化“零基预算”管理、加强全口径收入预算管理,财政公开力度不断“加码”等措施,不断提升预决算管理水平。

### (一)深化“零基预算”管理,强化成本控制

一是深入贯彻“零基预算”理念。把政府过紧日子作为常态化纪律要求,2023 年按 5%比例压减市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压减资金统筹用于防汛救灾及灾后重建等全市性重点工作。建立健全市级部门过紧日子评估机制,从一般性支出安排情况、各类资金统筹使用情况等方面,对各一级预算单位进行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组织各单位编制 2024 年部门预算时,区分“轻重缓急”,排好优先次序,将增量财力集中保障全市重点工作。

2024 年市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的“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 6.5 亿元,下降 4.0%。二是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市区通过成本绩效分析,新设优化支出定额标准 1515 项。进一步完善市级水费、电费以及新能源车运维、线上培训会议等定额标准,健全分行业、分区域、分类分档的支出标准体系,用支出定额标准化增强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硬约束。三是建立常态化项目储备机制。提前研究谋划论证,做实项目储备,做到预算一经批准即可实施。完善项目预算分年度安排机制,按照项目实施进度和年度实际需求安排年度预算,确保预算安排与项目实施进度匹配。

### (二)加强全口径收入预算管理,硬化预算约束

一是强化收入全口径预算管理。要求各部门单位将依法依规取得的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预算,未纳入预算的收入不得安排支出;清理、盘活单位实有账户存量资金,并加强执行监管。加大各类资金统筹,优先使用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非财政拨款收入安排部门支出预算;各预算部门安排 2024 年预算时,至少使用 50%的 2023 年末非财政拨款结余。2024 年预算编制起,将正常经营的市属机关事业单位所办企业全部纳入国资预算编报范围,进一步提高政府预算编制的完整

性。二是将绩效评价、结余、支出进度、审计意见等作为预算安排重要考虑因素。绩效评价结果为中、差的经常性项目或跨年度项目,根据情况核减预算或不予安排。预算执行率低于60%的经常性项目或跨年度项目,压减或不再安排预算。对于连续三年9月底预算支出进度低于时间进度的部门,同比例核减部门预算限额。在2023年审计检查中出现问题的单位,相应扣减2024年预算限额。三是进一步规范预算管理。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年度预算经市人大审查批准后,除因国家政策调整、突发公共应急事件、市委市政府新增重点项目外,从严控制追加支出预算。年度执行中严禁调剂预算资金用于非紧急非必需项目,严禁年底批量调剂、突击花钱。严格落实委托外包(政府购买服务)、编外用工、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政府采购等一系列规范化管理要求,提升预算编制质效。四是逐步厘清国资预算资本性支出和费用性支出边界。国资预算费用性支出主要用于市政府确定的4项解决国企历史遗留问题支出,以及支持市属国企提升自主创新能力的重点项目。前4项解决国企历史遗留问题支出均已制定相应支出政策及标准;目前,市财政局正在配合市国资委,针对国资预算安排的科技项目起草国资预算工作指引,将对资本性支出和费用性支出范围进一步细化,着力提升国资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三)积极回应委员和代表关切,进一步提升财政“透明度”

一是进一步拓展决算公开内容。市财政局加强审核把关,指导推动204个市级部门于2023年8月31日,分别在“首都之窗”、部门门户网站公开2022年度部门决算,进一步提升财政“透明度”。公开范围方面,首次公开中央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报告;公开深度方面,进一步增加决算报表数量,细化预决算差异大的项目解释说明。二是稳步推进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和向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2023年,运用预

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夯实部门财报和综合财报基础,提高部门和各区财政编报财报数据的准确性。积极配合财政部对地方政府财务报告信息公开、备案规程等工作研提意见。下一步,将按照财政部统一部署,有序推进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和向市人大常委会备案工作。

## 二、进一步强化财政统筹,提高综合保障能力

围绕形成高质量发展合力、激发经营主体活力、加强预算安排与全市中心工作有效衔接等审议意见,市级各部门强化财政与金融、产业政策的协调配合,积极帮助重点群体纾困促发展;市财政局加强财政资金资源统筹,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综合保障能力。

(一)加强财政与金融、产业政策的协调配合,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合力

一是助力“两区三平台”建设,服务国家对外开放大局。积极争取财政部综合示范区2.0方案政策支持,推动“利用税收政策鼓励中国文物回流”“探索数据资产评估”“公平竞争审查全覆盖”等政策落地北京。争取国务院关于《支持北京深化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工作方案》政策支持,获得“构建公平透明的政府采购营商环境”六项先行先试措施,更好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促进本市政府采购市场公平竞争。二是统筹推进消费、投资协调发展,加力巩固经济回升态势。加强消费基础设施投入,支持智慧城市基础设施、冷链物流基础设施等建设。落实燃料电池示范城市群车辆推广、乘用车置换新能源车、二手车扩大流通等资金支持政策,加速汽车消费潜力释放。增加文化体育休闲消费供给,围绕假日经济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用好1117亿元政府债券资金,支持自贸试验区科技创新片区等148个项目建设,为拉动有效投资提供有力支撑。三是撬动金融资源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支持政府性担保机构“降费率、扩规模”,全市小微企业首贷贴息、贷款融资规模分别超9000

万元和 1400 亿元,均为近年来最好水平。继续落实贷款财政贴息政策,支持制造业等领域设备更新改造。截至 11 月底,已拨付 1.8 亿元财政贴息资金,为实体经济发展提供更高质量、更有效率的金融服务。四是用好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等政策手段吸引社会资本。2023 年,市级政府投资引导基金累计投资 6684 个项目,撬动社会资本总规模达 2144.87 亿元,财政出资放大至 5.16 倍。投入 98.5 亿元,设立人工智能、医药健康、机器人、信息等四支子基金,促进相关领域产业发展。与发改部门共同研究,优化固定资产投资结构,增加用于高精尖产业、科技创新等领域的生产性支出和新基建投资,增强首都发展后劲。

### (二) 聚焦重点群体,持续纾困帮扶促发展

一是聚焦支持中小微企业。延续和优化部分到期税费优惠政策,包括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税率征收;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征所得税等。2023 年 1—10 月,累计为全市市场主体减轻税费负担 778.6 亿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比八成,超国家要求 40 个百分点。二是支持大学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统筹用好社会保险补贴、职业培训补贴、失业保险基金、创业担保贷款及贴息等政策资金,增强对失业人员的保障,促进大学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等,确保各项稳就业政策落地生效。三是全力帮助受灾群众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大力统筹中央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市级预备费、部门预算、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资金,全力以赴保障抢险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资金需求,帮助受灾群众尽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温暖过冬。

### (三) 加强财政资金资源统筹,集中财力聚焦保障全市重点工作

一是强化各类资金统筹。在加强政府“四本预算”统筹衔接基础上,加大政府债券、存量资金资产、部门非财政拨款等各类资金的统筹使用力度,优化支出结构,有保有压,聚焦保障大事要

事,将服务保障党中央、国务院各项战略决策以及中共北京市委的部署要求,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加强对经济社会形势的前瞻性研究,增强财政跨周期、逆周期调节作用。二是加大资产盘活力度。细化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物仓建设实施方案,在市医管中心和市教委两个部门示范仓的基础上,增加市级机关集中办公区公物仓,推动集中办公区存量资产共享共用。在市属医院层面推进医疗设备在内科科室间共享共用,促进市属高校教学设备开放共享,提高资产使用效益。三是保障全市土地收入平稳运行支撑有效投资。会同市规自委加强重大项目土地利用和综合调度,加快土地供应计划落实,确保土地收入平稳有序入库。市级加大对各区返还力度,支持各区做好重点基建项目资金保障,形成有效接续投资。四是增强财源可持续增长内生动力。巩固拓展财源建设成效,坚持稳存量、扩增量并举,围绕高精尖及未来产业培育新兴业态,鼓励支持金融、信息、科技、商务等优势产业发展,推动财源可持续增长。市区财源专班 2023 年协调解决企业发展诉求近 2400 项,着力为民营企业等各级各类企业打造更有获得感的营商环境。

### 三、持续推进财政预算管理改革,提升财政管理现代化水平

围绕落实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要求、推进绩效管理改革、做好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与人大联网监督衔接等审议意见,市财政部门通过完善转移支付管理制度、推进重点领域成本绩效管理改革、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等措施,持续推进各项改革任务落地生效。

#### (一) 落实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工作要求,完善转移支付管理制度

一是优化转移支付政策体系,结合均衡区域间财力需要,保持一般性转移支付规模合理增长,强化一般性转移支付“促均衡、保基本”功能;结合基本公共服务保障需求等,加强共同事权转移支付保障力度;合理控制专项转移支付新增项

目和资金规模,整合2项专项转移支付,并根据全市政策部署,调整优化部分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管理机制。二是提升转移支付管理效能。加强转移支付动态管理,严格各类转移支付设立,根据政策变化等实际,及时完善5项转移支付管理办法,优化资金分配、规范支持范围、明确管理要求。加强转移支付资金绩效管理,采取重点绩效评价、绩效自评等方式,推动共同事权转移支付、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管理全覆盖,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不断推动财力向区级下沉。2023年市对区转移支付资金达到2164.5亿元,同比增长5.5%,高于全市支出增幅0.9个百分点,大力支持受灾地区加快恢复生产生活秩序和各区兜牢“三保”底线,促进区域均衡发展。推动将生态系统调节服务价值(GEP-R)纳入市对生态涵养区转移支付分配因素,引导激励生态涵养区提高生态保护积极性。

(二)推进重点领域成本绩效管理改革,深化预算绩效管理

一是实现市、区、街乡镇三级成本绩效全覆盖。目前全市共计125个市级部门、16个区、258个街乡镇开展了435项成本绩效分析,涉及资金38.9亿元,压减资金2.56亿元,压减率6.6%,形成1515项支出定额标准,有效增强了各区各部门成本绩效管控意识,促进了财政投入降本增效。二是持续推动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加强事前评估和预算评审前端把控,压减不合理不必要支出,2023年组织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政策)1549项,涉及资金100.66亿元,审减资金4.74亿元。三是强化重点领域绩效管理。针对科技领域,开展知识产权保险领域、科技型小微企业领域绩效平台,加强财政科技项目绩效指标研究,有针对性的完善科技领域绩效指标体系。针对产业资金,建立健全产业资金核心评价指标体系建设,组织市级主管部门开展产业资金绩效自评。四是加强国资预算绩效和社保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制定印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核心

绩效指标》,将国资预算支出绩效指标设置为资本性支出、费用性支出和平台注资类支出等三类核心指标,提高本市国资预算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根据财政部等部委印发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围绕收支、管理、产出、效益等方面,对本市失业保险基金运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分析,提出针对性的改进建议。

(三)加快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更好服务人大监督工作

一是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全市预算管理一体化管理系统已经覆盖市本级近千家预算单位、所有区级财政部门 and 近5000家区级预算单位。横向形成预算编制、执行等业务顺向衔接、逆向反馈的管理闭环,纵向实现系统预算管理规则的规范统一、数据上下贯通。2023年,在财政部地方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考核中,我市综合排名始终处于全国前列。二是有序开展预算管理一体化执行监督机制建设。聚焦涉及民生领域的中央20项转移支付资金和8项市级重点项目资金,完善一体化系统中的项目政策库、预警规则库等各项功能,建立“日监测、周处理、月报告”的预警督办整改机制,及时发现、纠正重点项目资金预算执行问题,强化整改实效。三是积极推进一体化系统与人大财经联网监督系统的衔接。加快完善联网相关数据规范和技术标准,逐步扩大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向联网监督系统数据传输量,推动财政数据“看得多”“看得懂”“能监督”,大力支撑市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

四、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有效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

围绕坚持依法适度举债、确保各级财政平稳运行、加强财会监督等审议意见,市财政部门通过合理调控举债规模、强化监测预警、开展重点领域监督检查等措施,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一)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坚决遏制新增隐

性债务

一是合理调控举债规模。统筹考量市区财政实力和重大项目资金需求,结合当前债务风险和未来还本付息情况,合理调控市区举债的资金规模,分配额度时向支出进度快、管理绩效好的区倾斜,控制高风险区新增举债规模。2023年,全市政府债务率保持在合理区间,政府负债率远低于国际通行警戒线。二是加快债券发行与支出进度。较财政部要求提前3个月完成本市政府债券发行工作,2023年11月,新增专项债券支出进度达95.0%,较2022年同期提高9个百分点,有效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在全国率先启动提前偿还政府专项债券试点工作,节约利息支出2000余万元,为盘活存量债券资产、节约利息成本探索新路径。三是对债券项目进行全周期、常态化、穿透式跟踪监测。加强常态化项目储备,优化完善项目联审机制,严格把控投向领域、手续办理、建设内容、支出计划、偿债来源、融资平衡等关键点,进一步提高项目储备质量。将全市性重大项目纳入重点监测范围,指定专人跟进、实地协调督导,确保项目规范有效实施。指导用债单位依法、合规、高效使用专项债券,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加强转贷各区债券本息及费用支出预算管理,确保偿债资金来源稳定。四是积极向中央争取增发国债资金。全力筹措资金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做好与现有资金安排的衔接,加紧推进灾后恢复重建项目落地。

(二)强化监测预警,确保基层财政安全运行

一是完善“三保”预算全流程管理。通过一体化系统对“三保”项目进行标识,加强对各区“三保”支出动态监测,将“三保”支出足额纳入预

算安排,做到应保尽保。全市“三保”支出保障压力在全国处于较低水平。二是强化各区库款管理。建立健全“预测研判、实时监测、应急保障”的库款统筹管理工作机制,加强库款流量监测预警,对重点区提前进行风险提示,科学把握库款资金调度节奏,优先保障“三保”和重点支出需求,确保库款始终处在安全线以上。三是确保救灾资金等财政资金规范、安全、高效使用。将救灾资金纳入财政直达资金监控范围,强化救灾资金全流程管理和成本绩效控制,不折不扣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工作的同时,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三)严肃财经纪律,强化财政管理监督

一是持续健全财会监督体系。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北京市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强化党对财会监督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完善财政部门主责监督、有关部门依责监督、各单位内部监督、相关中介机构执业监督、行业协会自律监督“五位一体”的财会监督体系。二是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整治。聚焦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基层“三保”、地方政府债务、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使用、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整治等九个方面的突出问题,组织全市开展自查,并选取60个市级预算部门和6个区开展复查,严肃查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等违法违规问题。三是开展会计和评估专项监督。选取150家会计师事务所、50家资产评估机构开展执业质量联合检查,依法办理人民来信、群众来访等投诉举报案件109件,重点打击挂名执业等严重违法行为。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修订以来,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落实工作,针对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请研究处理“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审议意见书的函》,市政府有关部门认真研究落实,形成研究处置方案,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开展。现主要针对审议意见中提出的5个方面问题,将研究处置情况报告如下:

## 一、持续推进院前医疗急救体系均衡发展

### (一)加强院前医疗急救管理体系建设

一是持续完善院前医疗急救组织管理体系。市卫生健康委通过现场调研、专题调度等方式,持续督促指导相关区完善相对独立的区级院前医疗急救管理体系。自2023年9月以来,石景山、门头沟、大兴、昌平、怀柔、密云等6个区均已完成独立法人院前医疗急救管理机构设置审批,标志着本市建立了独立的院前医疗急救管理体系。二是持续优化院前医疗急救设施布局。指导各区根据全市院前医疗急救指标监测情况及辖区实际,针对性的填平补齐,优化网络布局。自2023年9月以来,全市共优化调整院前医疗急

救设施11处。2024年上半年,全市院前医疗急救呼叫满足率提升至100%,平均急救反应时间缩短至12分钟以内。

### (二)强化平急结合的统一指挥调度体系

持续强化全市院前医疗急救“统一指挥、一级调度”工作,完善“市区一体、平急结合”的应急指挥调度机制。北京急救中心围绕缩短平均急救反应时间、提高调派效率、提升工作效果,不断优化调度模式和调派流程,深化分级分类调度,固化市级调度人员支援机制。各区卫生健康委在本区急救中心站设置平急结合的调度席位,储备相应的调度人员。应急状态下,全市120调度坐席可增加至200个,中继线路扩增至720路,更好保障急救电话“打得通”“接得起”。2023年,全市120电话接听量194万余次,再创新高。目前,120电话接起、派车等待已实现“双零”目标。

### (三)健全院前医疗急救质控管理体系

依托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质量控制中心,建立起点、面、线结合的院前医疗急救质量控制与持续改进工作体系。围绕院前医疗急救运行、服务、质量3大类指标,形成以周、月、季、年为周期

的监测质控体系,实施统一质控管理,促进各区同质化服务和均衡发展。使用 GIS 技术优化指挥调度系统地图,探索搭建全市院前医疗急救资源管理平台,集成全市 120 急救工作站、急救人员、救护车及车载设备配置等信息,加强信息化支撑,规范资源管理。

#### (四)完善院前医疗急救财政保障政策

一是加强市级统筹。市财政局会同市卫生健康委结合《关于完善院前医疗急救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意见(试行)》实施情况,组织开展院前医疗急救机构财经运行情况调查,启动新一轮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成本绩效分析,科学合理测算院前医疗急救运行成本,为进一步优化全市院前医疗急救财政经费保障政策提供数据依据。二是强化区级财政支持。各区结合实际完善制度建设,加大财政经费保障力度。海淀区按照急救工作站承建单位级别分类确定经费保障标准,为全区院前医疗急救高效运行提供有力保障;门头沟区针对山区及门城地区急救需求不同,实行差异化保障策略,保障急救工作站稳定运行的同时激发工作人员积极性;房山区印发《关于完善院前医疗急救经费保障机制的实施方案(试行)》,正式建立区级院前医疗急救经费保障机制;大兴区建立院前医疗急救经费保障制度,完善急救设施建设和车辆、设备配置;顺义区推动院前医疗急救改革,在车辆设备、人员保障及日常运行维护等方面给予充足的财政经费支持。

## 二、多措并举加强院前医疗急救队伍建设

### (一)科学规划充实院前医疗急救队伍

一是结合实际规划建设院前医疗急救队伍。北京急救中心灵活使用编内外用工方式补充急救人员,5 年来事业编制人员增加 15%、编外用工增加 20%,人员总量增加近 200 人。各区结合

本辖区地理特点、区域功能定位、呼叫需求等实际情况,因地制宜探索实践,逐步建立专职、兼职和轮转补充等相结合的院前医疗急救人员队伍,努力解决“招得进”“留得住”问题。门头沟区新增 28 个编制专用于解决山区卫生院人员紧张、承担急救工作站运行人员不足问题;顺义区调整招聘政策,取消额度用工招聘的户籍限制,为院前医疗急救招聘卫生专业技术人才 143 人。二是加强交流合作,吸引优秀人才。与京内外主要医学院校加强交流合作,充分利用本市非京引进政策和事业编制,吸纳高层次优秀医疗急救人员,北京急救中心已累计引进硕士以上学历人员 53 人。与首都医科大学建立可持续的临床医学 5 年制本科急救定向培养机制,已招录毕业生 117 人,在校培养 141 人,2025 年至 2027 年每年还将继续招收学生 20 人。三是探索急救人员补充新机制。采取平急结合、医防融合等方式,补充院前医疗急救人员。通州区制定了《北京市通州区定期选派二三级医院医生参与院前医疗急救工作实施方案》,建立轮转机制,持续选派院内医生参与院前医疗急救工作;朝阳区通过“四个一批”等渠道,扩大院前医疗急救队伍;海淀等区建立辖区内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等相关专业人员的定期培训机制。市区两级院前医疗急救机构与北京公交集团及其分公司签署协议,建立急救培训合作机制,为平急转换奠定基础。

### (二)培养激励留住院前医疗急救人才

一是持续加强院前医疗急救人才培养。通过建立北京急救中心继续教育好医生学习平台和北京院前医疗急救专业岗前培训平台,拓宽专业培训渠道和覆盖范围,持续开展全市院前医疗急救人员岗前、岗中培训;定期组织高危孕产妇等疑难病例讨论,针对诊疗规范和应急处置等给

予专业指导;与协和医院建立急救医生“脱产送出”培养合作机制,将院前急救内容纳入卫生应急知识技能大赛,加强急救医生专业技能培养。二是持续加强人员激励保障。引导医疗机构做好医务人员考核奖励工作,年度考核优秀档次名额向一线岗位、艰苦岗位以及获得表彰奖励的人员倾斜。指导北京急救中心开展新一轮绩效管理试点,每年根据绩效考核结果动态调整绩效工资总量。顺义等区不断健全绩效考核机制,考核指标突出社会效益,薪酬分配向一线人员倾斜,鼓励“多劳多得、优绩优酬”。三是多种途径做好选优树先工作。持续加强宣传引导,讲好急救故事,发挥先进典型示范作用,鼓舞院前急救人员爱岗敬业和干事创业精神。北京急救中心韩鹏达当选第九届“首都十大健康卫士”。

### 三、信息赋能提高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质量

(一)“三医”联动提升全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能力

将院前医疗急救与院内急诊数据共享项目纳入 2024 年“三医”领域管理和信息化提升清单,开展项目申报并通过初步评审。该项目实施后,院前医疗急救系统将以北京全民健康信息平台为支撑,逐步实现全市统一电子病历,优化院前院内急救衔接流程,院前急救信息实时推送至院内急诊,院前院内电子交接;全市救护车医保实时结算、电子收费、电子发票;全市救护车、人员、AED 等院前医疗急救资源统一信息化管理,质控管理更加专业深入;突发事件预警、报告、分析研判、指挥调度更加智能高效。

(二)数字化蓄积 120 调度指挥创新动能

探索加速智能语音应答、自然语言处理等新技术在 120 急救电话受理的应用,实现通话语音同步转写《急救派车单》,任务单填写准确率提升

至 99.06%;救护车调派算法融合全市急救资源分布、患者地址及病情、实时路况等综合信息,预算急救反应时间,推荐调派车辆,实现系统“智能调派”;引入短信协助呼叫者位置获取定位功能,点击短信链接即可与 120 调度指挥系统同步精准呼叫位置;建立呼救人员固定电话信息库,库内人员呼叫 120,即刻获取既往信息,120 电话接听受理调派效率大幅提升,平均缩短派车时间近 10 秒钟。

(三)5G 技术多场景应用让急救零等待

自主研发了基于 5G 高级调度在线生命支持系统(ADLS),该系统作为自主知识产权 5G 急救产品,可辅助调度员处理突发情况,指导患者自救互救,上线后全市心肺复苏成功率显著提升。同时,5G 技术应用于重大活动现场医疗急救保障,实现活动现场、5G 救护车和医疗保障指挥部的三方实时信息交互、图像直播、心电监护等数据同步传输,指挥部可实时了解救护车动态轨迹和每个急救单元救治情况,更加及时的指挥和指导。

### 四、持续推动加强社会急救能力建设

(一)健全完善社会急救培训体系

一是建立社会医疗急救培训质量控制与改进体系。依托北京市社会医疗急救培训质量控制与改进中心,成立社会医疗急救培训专家委员会,结合本市实际情况,制定社会急救培训教学大纲、技术标准、考核标准等。二是健全社会急救科普培训网络体系。市卫生健康委、市红十字会积极推进全市急救科普培训基地建设,已认证的 66 家培训基地承担了大量培训任务。三是加强社会急救培训讲师队伍建设。在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社区家庭保健员中培养社会急救科普培训讲师,对讲师进行技术培训、考核、督导和

认证,通过理论授课、实操、试讲等多种方式,不断提升师资队伍能力水平。

### (二)大力开展社会急救培训工作

一是将社会急救培训纳入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2024年,依托北京120急救网络培训基地,在地铁、公安、教育等系统高风险岗位人群以及社区、农村地区重点推进,计划完成培训3万人。二是不断扩大培训覆盖面。依托社会急救科普培训基地,开展急救培训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等活动,实现急救培训覆盖到每个区;发挥北京急救中心“急救科普大篷车”移动培训平台优势,深入山区、农村地区开展急救科普培训。市红十字会采取多种方式,每年组织科普大讲堂不少于20场,开展急救培训10余万人次。

### (三)持续推动重点公共场所AED配置

市卫生健康委等15个部门单位以钉钉子精神,全力推进《北京市重点公共场所社会急救能力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1年—2023年)》落实,按要求完成工作任务,实现重点公共场所AED配置全覆盖,已配置AED近6000台,发布AED电子地图,实现AED信息与120调度指挥系统联通。坚持社会急救能力建设定期通报制度,每年联合组织开展主题宣传活动,持续推动重点公共场所行业主管部门、各区人民政府加强AED配置和急救培训。

### (四)广泛开展社会急救科普宣传

一是充分发挥多媒体平台作用。市区相关部门、单位通过官方网站、微博、微信等平台,持续开展相关法律法规和急救知识科普宣传,共同营造“人人学急救,急救为人人”的良好社会急救氛围。二是多种形式开展科普宣传。通过制作短视频、动画片,邀请专家宣讲、案例分享等群众

喜闻乐见的方式,在抖音、快手、微信等群众常用多用的新媒体平台广泛发布,在公交车、地铁站等场所滚动宣传。三是坚持开展急救主题宣传活动。2023年以来,市卫生健康委同相关委办局先后走进北京师范大学、北京公交集团,联合开展“关爱生命 救在身边”急救主题宣传活动,培训引导更多人关键时刻愿出手、敢出手、能出手。四是探索构建社会急救快速响应系统。市卫生健康委等15个委办局及相关单位代表共同发出持续提升社会急救能力倡议,组织北京急救中心等4个直辖市急救中心签署《“建设社会4分钟急救响应系统”倡议书》,号召全社会共同参与社会急救能力建设。

## 五、持续推动制定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管理办法

### (一)持续高位调度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工作,持续完善本市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体系建设,推动制定出台《北京市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管理办法(试行)》(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市政府主要领导多次批示指示,分管领导多次专题调度,针对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有关重大问题持续深入研究。市卫生健康委保持与国家卫生健康委的密切沟通,持续关注其他省市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工作开展情况,倒排工期,会同相关部门全力推进制定出台《管理办法》。

### (二)深入扎实调研

在既往工作的基础上,市卫生健康委同相关部门、单位先后组织人员前往上海、天津、重庆、深圳等城市,实地调研各地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体系建设及工作开展情况;多次组织本市卫生健康系统内外相关人员座谈调研,组织上海、杭州、宁波、南京等地专家召开专题会议,深入交

流研讨;系统梳理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有关核心问题,针对性的组织制定调查问卷,在市人大代表及政协委员、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各委办局及各区代表、社会公众等4类人群中广泛开展调查,对调查结果认真进行统计分析。通过广泛调研,努力筑牢《管理办法》起草的根基。

### (三)广泛征求意见建议

多次组织有关部门,以及人大代表、法律专家、急诊急救专家、群众代表等方面人员召开会议,针对非急救医疗转运服务的定位、呼叫号码、调度平台、服务主体、服务价格等重大问题深入研究,听取对本市非急救医疗转运体系建设的建议。向相关部门和单位书面征求意见,聚焦问题、研究解决措施,对《管理办法》持续修改完善,

力求各方达成一致意见并尽快出台。

院前医疗急救服务是政府举办的公益性事业,是基本公共服务和城市安全运行保障的重要内容,是保障人民健康的民生工程。《条例》修订实施以来,在市人大的督导和指导下,市区政府主导推进,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广泛参与,按照《条例》要求进行制度设计、规划建设、机制完善和工作落实,取得了明显成效。后续,我们还将按照巩固成果、推进创新、适应可持续发展的思路,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保障急、危、重患者得到及时有效的救治为根本出发点,持续深入推进《条例》贯彻落实,更好构建与首都城市战略定位和国际一流和谐宜居之都相适应的北京市院前医疗急救服务体系。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2023年9月21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政府关于促进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10月25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17次主任会议通过了审议意见书(《对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京常审字〔2023〕6号)。按照市人大常委会关于促进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要求,2024年初,我局协同有关单位完成了《关于〈北京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情况的报告”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方案的报告》(以下简称《研究处理报告》)。现将研究处理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和成效

按照“审议意见书”中提到的三方面问题和三方面政策建议,我局聚焦林下经济发展重点领域和关键问题,研究分解为“3个领域9项重点任务”,今年以来,市政府各相关部门深入调研、统筹协调、系统推进,如期完成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任务。

(一)系统谋划,统筹推进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

将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与花园城市建设、乡

村振兴战略统筹谋划、整体部署,站在引领全市集体林改发展、拓展林业改革发展思路的高度,坚持系统谋划,明确发展定位,以“产业+生态”的发展方式同步推进乡村振兴。

一是高位推动,将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纳入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和花园城市建设等重大事项,重点推进。2024年7月,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印发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京办发〔2024〕4号)明确指出:在保护森林资源和生态系统完整性的前提下,适度发展以森林景观利用为主的林下经济、森林疗养、自然教育、森林游憩等产业类型。在《首都花园城市建设工作任务分工方案(一期)》《关于深化生态文明实践推动首都花园城市建设的意见》《北京花园城市专项规划(2023年—2035年)》等文件中均明确了首都特色林下经济的发展方向和具体措施,确保其高质量发展。

二是深入推进以森林疗养、自然教育、森林游憩等景观利用为主的首都特色林下经济利用模式。我局会同多部门印发《北京市森林疗养推进工作方案》,明确了近一段时期全市在森林疗养发展规划、优化森林疗养环境、建设森林疗养基地、丰富森林疗养产品、打造专业队伍、健

全技术支撑体系和搭建综合服务平台七个方面的重点任务。

三是进一步探索北京市生态价值实现路径,积极推进“两山示范区”建设。组织开展园林绿化领域重大投资项目前期谋划,对全市13个区,尤其是7个生态涵养区的森林资源、利用情况及发展目标开展调研、座谈、踏查等工作,最终形成1份谋划储备报告、1份储备清单、17个专项报告。在17个报告的基础上,今年持续推进项目的发改立项、编制项目建议书等工作。

### (二)细化相关政策,确保林下经济政策落地

完善促进林下经济发展的森林资源保护利用和鼓励支持政策,推动财税金融投资等多部门政策集成,综合施策,多部门联动,确保促进林下经济发展的政策落地实施。

一是研究编制《北京市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指南》、《北京市林下经济示范基地管理办法》和《林下帐篷露营工作指南》等政策文件,进一步细化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重点任务、产业布局、发展模式等内容。

二是积极推进惠农政策扶持力度。我局积极与市农业农村局协调,将林下种植所需要的小型农机具、有机肥、绿色防控产品购买补贴等政策惠及新型集体林场等经营主体。持续推进林蜂产业发展,组织推广专业化蜂授粉技术服务;优化蜂产业保险条款、保费费率和补贴方式,试点开展蜂业“政策性+商业农险”的新模式,实现优势互补。

三是加强对林下经济从业人员的培训和指导。充分发挥我市的科技资源优势,采用线上与线下、室内与室外相结合的方式,我局先后开展了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林下经济发展、新型集体林场建设等政策与技术培训,增强集体林场

职工和广大林农的市场化运作的的能力,全面提升林下经济从业者的专业技能和管理素质。

### (三)注重部门联动,共同推动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

加强与市相关部门沟通与协作,完善多方利益联结与平衡机制,为林下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提供坚实的基础保障。

一是统筹相关政策,推动建设首都特色的森林疗养基地。依托山区生态效益促进发展机制2023年度补发结转资金,今年,在全市7个生态涵养区开展以森林疗养为目的森林健康经营多功能示范区建设,围绕森林疗养功能定位开展抚育间伐、补植补造、建设作业道、兼具体憩疗养功能的平台等基础设施建设,目前,9个示范基地进展顺利。同时,我局利用八达岭森林公园的环境资源、文化资源和基础设施等优势,对场馆内外基础设施、配套设施、疗养设施进行提升改造,成为全市首个引入企业运营的森林疗养试点示范基地。

二是加强战略合作,吸引社会力量进山入林。与中国公益研究院、中国医院协会、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森林疗养与健康促进国家创新联盟等机构组成森林疗养工作团队,建立北京森林疗养工作推进伙伴关系,全面构建政府机构、科研部门、公益组织、社会企业、示范基地五位一体的“森林疗养基地建设合作机制”,初步形成森林疗养基地发展的产业闭环。

三是打造北京市森林(城市)公园生态与心理健康智库。以“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为基础,与北京林业大学人文社会科学、吾征智能(北京)技术有限公司共同建设“北京市森林(城市)公园生态与心理健康智库”,将科研成果应用于森林疗养中。

## 二、下一步工作思路

按照市人大专项工作要求,我市将继续坚持高位推动、创新引领,结合花园城市建设的有利时机,持续推进首都特色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变生态资源优势为发展优势,实现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换。

### (一)创新驱动,促进首都特色林下经济发展

一是由我局牵头,成立森林疗养工作专班,统筹现有资源环境、体育健康、中医中药和环境建设等方面的政策机制,建立森林疗养协同推进机制。二是整合现有资源开展森林疗养试点建设,结合自然教育和生态休闲,探索服务首都市民健康改善、提升森林资源生态价值的可持续利用模式。三是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林下经济建设,提高林下经济产品生产、加工和营销能力,引导上下游产业融合发展,提升林下经济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 (二)协同发展,健全林下经济发展支撑体系

通过搭建合作平台、能力建设、加强品种选育和推广等措施,积极推动北京林下经济创新发

展,带动农民增收致富。一是充分调动在京科研院所的专家资源和优势企业与各区对接,加快产学研用合作,促进成果落地。二是鼓励农林高校毕业生、乡土专家、科技特派员等参与林下经济建设,并依规享受职称评审、农村劳动力就业补贴等激励政策,打造一支本地化、专业化的人才队伍。三是强化林下耐荫植物种质资源收集和保存,选育市场前景好、适宜推广栽培的耐荫植物进行驯化繁殖,丰富我市林下经济植物种类。

### (三)统筹兼顾,完善落实相关政策

一是促进生态保护修复与林下经济发展的衔接,研究制定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规划。二是盘活利用好农村闲置民宅和其他闲置房屋,研究制定帐篷露营和林服设施标准,完善基础设施。三是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向林下经济领域提供贷款和信贷支持,降低林下经济经营主体的投融资成本;鼓励社会资本参与林下经济投资和运营,支持龙头企业、专业合作社等新型林业经营主体发展林下经济,通过示范引领和利益联结机制带动更多农户参与,助力林下经济发展。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 “市人民政府关于绿色交通发展情况的报告” 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交通委员会

近年来,首都交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特别是对交通工作重要讲话及指示批示精神,着力落实慢行优先、公交优先、绿色优先,聚焦出行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三大结构”优化,推动构建安全、便捷、高效、绿色、经济、包容、韧性的可持续交通出行体系,深入推进绿色交通发展。

2023年9月21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了《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绿色交通发展情况的报告》,并形成了审议意见书。市政府高度重视,市交通委会同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城市管理委、市重大项目办等部门对审议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对报告中提出还需提升轨道交通运输效能、提高公交运营服务水平、增强慢行系统吸引力、加强车辆新能源化和提升绿色出行比例等方面不足,以及市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分组审议发言内容进行梳理,坚持问题导向,全力推进工作整改,制定了研究处理方案。今年以来,市交通委会同相关部门按研究处理方案扎实推进工作,取得一定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4年工作推进情况

### (一)创新服务举措,提升轨道交通运输效能

一是加快新线建设。计划年底前开通3号线一期(东风北坝—东四十条,15.7公里,10座车站)、12号线(东风北坝—四季青,28.9公里,20座车站)、昌平线南延一期剩余段(西土城—蓟门桥,0.7公里,1座车站)三条线路,地铁路网总里程将达到881公里。

二是提升服务水平。持续优化列车运行组织,针对热门景点商圈等线路加大双休日平峰时间运力投放,缩短15号线等高客流线路的早晚高峰最小发车间隔,缓解列车拥挤;内地首次实现外籍乘客持外卡〔已实现万事达卡(Master card)和维萨卡(Visa),后续JCB卡将陆续上线〕在地铁全网、全时段、全闸口刷卡过闸(市郊铁路S2线也同步具备条件),地铁出行支付便利性进一步提升。

### (二)优化公交网络,提升公共交通服务水平

一是推动公交地铁融合发展。今年以来优化调整公交线路128条,削减重复线路长度995.3公里,方便127个小区居民出行,其中优化与地铁重复低效公交线路24条。推动马连洼等5处地铁站周边公交站点50米换乘优化,公交、地铁换乘距离小于50米的公交站点占比已提升至87.5%

(年底达 88%)。

二是完善通学、通医、通游等多样化公交服务。累计开通通学公交线路 294 条,服务学校 113 所,日均发车 1164 车次,日均运送学生及家长 2.3 万人次,既减轻了家长接送负担,又缓解了学校周边交通拥堵;开通通医专线 14 条,可将 20 余个大型居住社区居民快速送达广安门、东直门等 11 余所医院(累计发车 3.4 万次、运送乘客 11.7 万人次);开通 25 条通游专线、1 条串联副中心三大建筑的摆渡线路,连接本市北京南站、朝阳站和热门景区园区观光出行,其中优化开通了 8 条以大美中轴、潮朝阳等为主题的观光巴士线路,构建起“公交+旅游+文化+消费”等多场景融合发展格局。

三是实施第三批 68 条道路 339 公里公交专用道优化调整。道路资源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路网通行效率得到持续提升。

### (三) 强化体系建设,提升慢行系统服务品质

一是持续推进慢行系统品质提升行动。顶层设计上,颁布《城市道路空间规划设计标准》(DB11/1116—2024),为科学、有效利用城市道路空间资源,提升道路空间品质提供依据。完成凉水河永胜桥至旧宫段巡河路 13.8 公里慢行系统改造,建成 40.2 公里西山绿道,拆除 24 处公园围栏,促进改善滨水慢行系统与城市慢行系统、公园绿道三网融合。

二是加强非机动车管理。年底城六区和通州区将完成 169 公里非机动车道拓宽、12.7 公里非机动车道增设和 201.5 公里自行车优先标识设置工作。突出非机动车停放秩序整治,完成 42 个一级重点站点治理,在出入口两侧道路施划停车位 1.02 万个。

三是全市共享单车高精度锁置换率达 100%。既利于快速找到附近车辆,又提高了违规行为识别精准度。

四是开展共享电单车试点。分两批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全域和通州区局部区域共投放 9000 辆电驱动车/电助动车,以中短距离出行为主、早晚高峰通勤出行较为集中,总体运行情况良好,市民认可度较高。

### (四) 推动绿色低碳,提升智慧交通水平

一是车辆能源结构持续优化。小客车指标配额中新能源指标占比达 80%,经市政府同意面向符合条件的无车家庭定向增发 2 万个新能源小客车指标;新增和更新公交车(除应急保障、山区线路外)基本为新能源车,清洁能源和新能源公交车占比接近 94.7%;新增和更新的市内旅游客运班线车全部为新能源车;新增和更新巡游出租车(不含社会保障和个体车辆)全部为纯电动车,纯电动巡游出租汽车占比已达 89.28%。制定实施《北京市加快国四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促进更新轻型新能源货车方案(2024—2025 年)》《北京市进一步促进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老旧货车和大中型客车报废更新实施细则》,加快推进国四柴油客车和货车淘汰及新能源化。截至 9 月底,本市累计推广新能源汽车 93 万辆。

二是持续推动运输结构调整。编制印发《2024 年北京市推进运输结构调整工作方案》,持续推进金隅、建工、北汽等大型国企矿建材料、商品车等大宗物资从公路运输向“铁路运输+新能源货车”的绿色运输迁移,提高矿建、商品车等大宗物资“公转铁”比例。目前,全市货物绿色运输比例为 11.10%。积极发展多式联运,常态化开行北京至莫斯科中欧班列和天津港至平谷海铁联运班列。

三是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组织实施进一步加强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高水平建设充电基础设施网络体系。推进居住区充电设施建设,通过“私人充电桩+小区公用充电桩+新技术、新模式应用等”组合方式,提升居民区充电保障能力。促进重点领域专用充电设施发展,加快公共充电建设,聚焦重点场景实现设施布局优化与服务水平同步提升。持续完善充电基础设施奖补支持政策,支持重点区域充电桩建设。已累计建成40.66万个充电桩,建成加氢站14座。

四是智慧化服务持续赋能。稳妥推进自动驾驶发展,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3.0建设测试范围扩展至通州区、顺义区等重点区域,面积达600平方公里,北京至天津推开自动驾驶货运编队测试,副中心三大建筑周边、亦庄至大兴机场展开自动驾驶接驳试点运营。持续升级MaaS一体化出行服务,优化完善以轨道为核心的城市出行导航服务,拓展丰富无障碍出行、“交通+生活”等场景,日均服务绿色出行超550万人,累计碳减排77万吨。加强智能预警服务,常态开展交通运行分析研判、监测预警,重点交通日多渠道发布拥堵预警信息、早晚高峰加强席位制综合协同调度,引导市民错峰出行、绿色出行。

#### (五)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出行环境

一是大力做好宣传工作。结合低碳日、无车日等举办绿色出行主题宣传活动,倡导市民绿色出行;“交通大家谈”栏目、新媒体平台持续开展“绿色出行”“出行有讲究”等话题传播,普及绿色低碳出行理念。

二是持续加强重点区域治理。打造全市堵点治理样板,16对高铁列车实现多点停靠,亦庄火车站于国庆期间开通客运业务,北京站、北京

南站、北京西站、北京北站公交场站资源优化深入推进,尤其是北京站站区风貌、服务品质焕然一新,打造“标杆站区”。学医景商区域治理形成首都特色交通综合治理模式,编制全国首个学医景商工作指南与技术导则,深化“共建共治”良性机制。

三是以静制动,加强停车设施建设和管理。组织各区通过梳理辖区内老旧厂房和低效楼宇改造、街区更新、背街小巷整治等专项资源,按照“先居住区内、后居住区外,先路外、后路内”的原则,已新增14310个车位,同时持续盘活空间资源,推进错时共享停车服务,新增有偿错时共享停车位9499个;与MaaS平台共享1395条道路、1532个备案停车场,共70.9万余个停车位信息,为公众提供实时动态停车信息服务。

## 二、2025年工作安排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总体部署,锚定“便捷、顺畅、绿色、智慧、安全”目标,强化统筹谋划、组织调度、督促落实,提升服务水平、加强精细治理,努力打造“人享其行、物畅其流,安全通达”的首都生命线。

具体举措主要有4个方面:

一是坚持统筹谋划,推动交通与城市的融合。加快推进基础设施硬联通和运输服务软联通,协同推进城际铁路、跨区域地铁平谷线等轨道交通建设,推广定制快巴延伸覆盖。发挥轨道引领作用,深入谋划轨道三期规划线路、站点周边一体化开发,推动容积率指标和多种城市功能向轨道周边聚集,提升轨道站点200—500米人口和岗位覆盖率。

二是提升服务水平,加速构建综合交通体

系。推动公交、机动车和非机动车等多种出行方式围绕轨道布局优化、做好衔接,提升多样化服务水平。以轨道、公交“一张网”视角改善硬件、优化软件、有效互补,实现“1+1>2”的综合效益提升。结合群众出行需求持续拓展通学、通医、通游服务,提升服务质效。做好“P+R”和“B+R”换乘系统衔接,按照“站点分级,分类施策;标准引领,规范建设”思路开展轨道站、学校、医院、园区周边非机动车停放秩序整治,有序扩大共享电单车试点,更好服务“最后一公里”接驳。

三是持续优化结构,强化重点行业污染治理。进一步优化重点行业营运车辆的能源结构、降低污染排放。持续推动物流降本提质增效,优

化新能源货车通行管理,不断提高全市货运车辆的新能源比例。持续优化运输结构,进一步提高全市货物绿色运输比例,更好保障城市生产生活。

四是坚持智慧赋能,提升交通精细治理水平。稳妥推进自动驾驶发展,拓展公交、出行服务、货运等场景的应用,推动自动驾驶与智慧交通双向赋能,支撑智慧城市建设。持续升级MaaS一体化出行服务,完善以轨道为核心的城市出行导航服务。加强智能预警服务,常态开展交通运行分析研判、监测预警,重点交通日多渠道发布拥堵预警信息、早晚高峰加强席位制综合协同调度,持续引导市民错峰出行、绿色出行。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管理条例〉实施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京常审字〔2023〕8号)(以下简称《审议意见》)印发后,市政府高度重视,统筹谋划,对照《审议意见》问题清单明确30项办理措施,制定《研究处理方案》,压实各级政府、各部门、各行业协会和企业主体责任,现将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整改落实情况

(一)持续加强统筹协调,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建设

一是强化统筹协调。依托北京市市场环境建设联席会机制,积极履行《条例》实施的统筹、组织和协调职责,召开工作调度会16次,向各行业通报备案和资金存管制度落实情况。建立风险预警和信息通报机制,及时向各区、各相关行业部门通报高风险企业信息及舆情企业信息,制发督促提醒函、风险提示函19件,不断提高各行业领域预付卡监管效能。市纪委监委对未出台配套制度的行业部门实施督办,督促各责任单位高标准落实《条例》有关要求。二是完善

顶层设计。夯实行业归口管理机制,针对混业经营管理责任不明确等问题,按照领域归口、业务相近的原则,结合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主要行为特征,加快推进明确学前教育、成人教育、婴幼儿游泳、洗浴与非中医保健养生服务、洗车服务、宠物服务、婚恋服务等相关领域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职责,厘清监管边界,消除监管盲区。三是深入推进一体化综合监管。全面提升协同治理意识,组织开展议事会商、情况通报、信息共享200余次。细化各部门单用途预付卡跨部门综合监管职责,明确行业职责14项。建立完善区级整治预付费专班工作机制,进一步理顺行业主管部门与综合执法机构职责关系,有效开展“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形成风险排查、舆情处置部门联防联控。四是完善执法协调机制。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的意见》,建立协调配合、案情通报、案件双向移送等机制,各行政执法机关累计向公安部门移转预付卡违法案件线索15次,破解“企业经营不善、不法分子违法犯罪、消费者买单”的困局。

(二)加快行业配套制度建设,逐步夯实监

## 管基础

一是主要行业监管制度基本建立。各行业按照实事求是、分类治理的原则,科学设定行业监管规则,广泛听取消费者、经营者、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各界意见,科技类校外培训、托育、驾驶员培训等领域的备案、资金存管以及合同示范文本等配套制度相继出台,营利性美容医疗领域的资金存管办法正在履行会签程序。燃气、供热、电力、住宿、娱乐场所、电影等风险相对较低的领域通过常态化监管手段落实监管要求。旅游、公园行业明确禁止预付卡交易。二是备案主体数量持续增加。目前在零售、餐饮、居民服务业、民办职业技能培训、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考培、体育场馆服务、体育健身、体育培训、机动车维修、互联网租赁自行车、驾驶员培训、托育、动物诊疗等 13 个领域,全市累计备案企业 2904 家(增长 454.19%)。其中,体育 1664 家,商务 688 家<sup>1</sup>,人力资源社会保障 258 家,交通 157 家,卫生健康 72 家,农业农村 65 家。学科类校外培训、外语语言能力培训、体育类校外培训、科技类校外培训、营利性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等 5 个领域,3848 家经营主体纳入监管。三是预收资金存管制度进一步加强。行业部门向经营者提供政策咨询服务与政策讲解,督促经营者严格落实资金存管要求,做到“应存尽存”。在学科类校外培训、外语语言能力培训、零售、餐饮、居民服务业、民办职业技能培训、专业技术类职业资格考培、体育场馆服务、体育健身、体育培训、科技类校外培训、营利性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互联网租赁自行车、驾驶员培训、托育等 15 个领域,全市已有 6970 家经营主体开设银行资金存管账户(增长 266.84%),资金存管余额 48.37 亿元。四是广泛推行合同示范文本。民政、交通、

科技、文化和旅游、卫生健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商务、体育、城市管理等 9 个部门会同市场监管部门出台 14 套合同示范文本,并通过多种方式和形式引导经营者与消费者签订书面合同或电子合同,2.5 万余家经营主体积极运用合同示范文本签订合同,有效保障消费者兑付商品服务和消费维权。

### (三)强化监测预警,加大日常监管力度

一是建立风险监测预警机制。各区、各行业部门根据 12345 投诉举报信息、金融部门资金监管信息、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和异常经营名录信息、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信息发现资金存管零余额账户、备案发卡但未开设资金存管账户等风险点位,确定预付卡重点对象名单,通过市市场消费环境建设联席会机制通报属地政府和相关行业部门,关注数据异动及时处置,提早警示风险,提前防范化解。例如,丰台区通过区消费环境建设联席会议机制探索“以房管事”“以房管人”的工作模式,将拖欠 3 个月房租作为关键风险指标,及时通报风险。二是摸清行业监管底数。各区、各部门建立监管台账,通过日常巡查、专项检查、收集市民投诉等多种方式,并通过综合执法机构反馈执法检查信息,逐步摸清经营者底数,截至目前,全市发卡经营主体共计 8.7 万家,其中,零售、餐饮、居民服务业领域经营主体 7.42 万家,应纳入存管发卡企业(以品牌为主)为 2340 家;教育培训行业发卡经营主体 3800 余家;其他行业发卡经营主体近 9 千家。三是强化日常监督管理。各行业主管部门按照“谁审批、谁

<sup>1</sup> 根据《条例》规定,各行业主管部门出台的配套制度明确了备案的具体规模、备案要求等,例如,市商务局制定的《北京市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备案及预收资金管理实施办法(试行)》(京商秩字[2023]18号)明确只对“预收资金余额达 50 万元”的企业实施备案和资金存管。

监管,谁主管、谁监管”原则,充分运用大数据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落实备案、资金存管和合同示范文本等制度措施,督促经营者严格落实主体责任,落实信息告知和风险提示要求。市教委发挥“双减”专班统筹协调作用,针对校外培训机构组织文化和旅游、体育、科技等多部门和属地政府开展联合检查。市文化和旅游局针对近期部分文化艺术类培训机构闭店情况制定“应存管、未存管”查处流程,切实改进工作方法,让违法违规的机构无处遁形。市体育局将体育行业单用途预付卡治理工作纳入2024年“每月一题”,制定“一方案三清单”,实现体育行业接诉即办预付卡诉求降量提率。四是强化“风险+信用”分类分级监管。交通、民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文化和旅游、体育等部门依法构建“风险+信用”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制定行业动态信用评级标准,根据企业信用风险分级分类,合理确定、动态调整资金存管比例、检查频次等,实施差异化监管,提升公平公正、科学精准、无事不扰、无处不在的监管能力。一年以来(截至7月),全市累计出动执法人员6.8万余人次,检查预付卡发卡主体2.4万余家次。

(四)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严惩职业闭店人

一是建立健全问题线索分办、转办和查处工作机制。各区、各部门拓宽信息收集渠道,对涉及多部门监管职责的问题线索,及时转送相关部门协同开展检查,依法依规处理。二是加大执法处罚力度。各区、各部门累计查处问题企业3009家次,责令整改2348家次,立案查处204家次,罚没款129.95万元。各行政执法机关累计发布典型案例62个,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2731万元。其中,未按规定存管资金的企业

1904家次,违规发行预付卡或者为消费者办理续卡的企业228家次,未向消费者出具载明规定内容凭据的企业201家次,未按规定提供查询或者未按规定履行告知义务的企业103家次,故意拖延或者无理由拒绝退回预收款的企业606家次,迟报、瞒报、虚报有关信息的企业467家次。三是严厉打击职业闭店人。对新生“职业闭店人”行为定性、危害性、法律适用及规制手段开展深入研究,市场监管、公安、检察、网信等部门加强会商,多维度研提解决措施。市市场消费环境建设联席会印发《北京市预付式经营企业闭店逃债风险防范处置专项治理工作方案》。公安部门加大刑事打击力度,对帮助“原店主”逃避债务的“背债中介”和“背债人”依法处理。市场监管部门第一时间收紧注册登记端口,从严审查“高龄”法人;朝阳区、海淀区市场监管部门对涉及职业闭店人的“艺术伞”“木艺艺术”等机构虚假登记行为立案查处。通过健全事前风险预警、事中部门联动、事后处罚打击机制,形成对闭店企业、职业闭店人、背债中介、背债人群体全链条高压打击态势,提升政府公信力。

(五)强化信息化支撑,提升监管效能

一是持续完善两平台系统功能建设。市市场监管局优化北京市单用途预付卡服务系统,完善市区两级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使用权限管理,实现商务、体育、教育以及区级监管平台的对接,打破数据壁垒,上线“京通”移动端小程序,提供便捷的备案、查询、数据交换等服务。市委金融办完善北京市预付资金信息管理平台功能,及时向市区两级行业主管部门开通平台使用权限。二是探索非现场监管机制建设。建设综合监管信息系统,推动大数据管理平台、公共信用信息平台、投诉举报平台的互通互联,深化行业主管部

门监管信息采集汇聚共享。印发《北京市加强非现场监管提升监管效能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充分运用各种技术手段开展单用途预付卡非现场监管，及时发现问题、处置风险。市场监管部门通过大数据平台进行筛查比对，立案查处商务领域失信后仍发卡的问题企业；交通运输部将单用途预付卡纳入交通运输行业非现场监管推进计划，对备案信息、监管数量、学费定价等比对分析，提升行业监管的针对性；电影管理部门运用国家平台对影院日常经营状态实时查看，重点关注经营异常影院，有效防止退费难问题。三是充分运用智慧化监管手段。市教委通过“互联网+监管”开展线上线下动态监测，实现全流程、全方位监管；石景山区通过数字化协同监管平台对1783家经营主体进行智能监测，实现风险预警联防联控、金融保障对冲风险、法治化解持续追溯；朝阳区通过数字技术对企业开展全面风险评级，快速应对处置部分校外培训机构的突发舆情事件。四是探索构建闭店风险监测指标体系。结合市场监管部门数据，针对“职业闭店人”活跃的校外培训、美容美发、体育健身等领域筛查“冒烟”企业2062家，及时将风险企业名单共享至公安和相关行业部门。五是推广应用数字人民币。探索数字人民币智能合约在预付资金管理领域的应用，优先在朝阳、石景山区级平台等领域开展相关场景试点。

#### (六)加大宣传力度,构建社会共治格局

一是强化宣传教育引导。各区、各部门充分利用户外大屏、微信、微博、抖音等媒体平台加强宣传,通过一图读懂、短视频等形式深入解读《条例》内容,累计组织开展宣传教育活动628次,印发宣传资料128万册,播放公益广告89条,发布新媒体报道457篇、宣传视频67个,消费者

参与人次2294万,提高消费者自我保护的能力。根据2024年北京市消费者协会开展的单用途预付卡消费调查显示,《条例》知晓度已提升至73.68%,主动与消费者签合同的经营者提升至60.76%。二是加强行业自律管理。美容美发、餐饮、体育健身等行业协会积极开展培训服务,发布合规指引完善行业自律规则,逐步摸清本行业领域发卡底数,部分协会建立互助互保机制,充分运用协会调解力量化解预付卡消费纠纷。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协会联合12家行业协会发布《关于规范单用途商业预付卡消费服务的倡议书》,有效引导商业经营者主动签订书面合同,主动落实备案及资金存管制度要求,部分经营者在门店张贴《条例》宣传海报、主动向消费者告知经营信息,提升诚信意识,依法合规经营。三是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多元化解纠纷。市政务和数据局研究将单用途预付卡纳入接诉即办工作手册,会同市场监管部门优化“行业牵头、归口负责”的诉求工单派单考核流程,提升单用途预付卡诉求办理效率,着力解决群众诉求。西城区积极推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建立更为高效便捷的预付卡退费纠纷调解工作机制;通州区创新退费专班牵头、行业主管及专职律师参与的工作模式,积极处理群众诉求,妥善解决预付卡退费纠纷,降低矛盾风险。市区两级消费者协会有效发挥公益职责作用,妥善处置消费者投诉。四是探索保证保险机制。石景山区推出预付式消费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最高可保障消费者预付费余额50%的权益。市教委探索“风险保证金”监管模式,根据办学规模、经营状况、培训对象、授课形式等多维度核算风险保证金;海淀区在学科类校外培训等领域实施“风险保证金”与“一课一结”并行的监管模式,有效降低机构“爆雷”“跑

路”风险。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当前,以《条例》为核心的预付卡新规全面落地,为优化首都消费环境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预付式消费治理取得阶段性进展,但市民投诉量居高不下,企业闭店跑路时有发生,对经营主体既要“放得活”又要“管得住”方面仍有差距,特别是今年媒体关注的“职业闭店人”现象,严重影响了市场秩序和消费者消费信心。

(一)各行业领域配套制度的执行效果不够显著

合同示范文本的推广仍有差距,未落实备案及资金存管制度的现象仍然存在。调查显示,三成多的经营者在消费者主动要求后才签订书面合同,也存在少数未与消费者签订书面合同的情况,除部分领域外,其余领域备案、资金存管的经营主体数量仍未达到100%,资金存管账户零余额占比仍然超过40%。部分领域现有的备案及资金存管门槛设置已经不能满足行业监管的需要,亟需及时修改完善。

(二)打击“职业闭店人”的力度需进一步加大

目前,“职业闭店人”发生于教育培训、体育健身、美容美发等领域,通过“背债人”利用工商变更登记“形式审查为主”的漏洞,依规变更经营主体,帮助经营者隐瞒重大经营风险、逃避债务。目前各部门运用非现场监管、大数据筛查等手段开展预付卡日常监管、遏制“职业闭店人”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大。要从根本上遏制“职业闭店人”,还需进一步完善健全法律法规体系,强化源头治理。

(三)市场化解解决路径需进一步探索

在本市预付式消费治理中,政府监管起到了

主导作用,但仅依托行政手段难以有效遏制经营不善、资金链断裂、关门闭店等市场行为,接诉即办预付卡诉求量月均约5000件,仍居高不下。目前,市场化解解决路径处于起步阶段,虽然部分区域探索引入保险机制、推动多元纠纷化解,但保函、保险等措施尚未推广应用,行业协会、商会在引导会员主动贯彻实施《条例》方面发挥作用还不够明显,在化解纠纷等方面发挥作用还不够充分。

##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在人民群众“急难愁盼”中找准预付式消费治理的发力点和突破口,迎难而上,积极作为,不断优化消费环境,持续深入抓好条例贯彻实施。

(一)持续加强统筹协调,加大配套制度行业执行力度

一是持续强化单用途预付卡统筹,完善相关管理体制机制建设,强化综合监管改革工作,提升监管效能。二是持续完善配套制度建设,对于部分新业态领域,在明确行业主管部门后加快配套制度制定,完善以《条例》为核心的预付卡法治体系。同时根据行业监管需要,及时修改完善不适合行业发展需要的已出台制度,妥善处理市场活力、企业经营发展需要和消费者权益保护之间的关系。三是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坚持送法上门、送法入企,进一步调动经营者落实《条例》的积极性,引导经营者自觉运用《条例》规范经营行为,“应备尽备”“应存尽存”,主动与消费者签订书面合同。

(二)加强日常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一是强化非现场监管,依托大数据平台对备案信息、资金监管信息、12345 投诉举报信息、市场主体登记注册和异常经营名录信息、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信息等进行筛查比对,对于异常信息开展针对性监督检查,提升监管执法效能。二是持续强化会商督促、情况通报、线索移转等机制措施,推动各行政执法机关与公安部门之间的执法联动,严厉打击违法行为,强化震慑作用。三是落实《北京市预付式经营企业闭店逃债风险防范处置专项治理工作方案》要求,聚焦美容美发、体育健身、校外培训等高风险闭店行业领域,集中开展专项治理,提升风险预警能力,对发卡经营者台账实施动态管理,严厉打击职业闭

店人。

(三)提升社会共治,探索市场化解决机制

一是引导行业协会、商会推进行业自律、消费警示、宣传培训、信用管理等工作,鼓励行业组织建立行业性市场保障机制和激励约束机制,同时加强社会监督,强化企业依法合规诚信经营。二是加强普法宣传,持续提升条例知晓度,培养消费者理性消费意识。针对退费纠纷,引导消费者通过协商、调解、投诉、仲裁、诉讼等多元化争议解决途径依法合理维权。三是持续探索保证保险措施,构建单用途预付卡履约保证保险,一旦发卡企业资金链断裂,由保险公司按比例赔付,最大限度地保护消费者权益。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关于建立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保障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市政府高度重视《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关于建立健全促进就业创业保障制度,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工作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以下简称《审议意见》),要求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会同有关单位研究处理。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牵头分析《审议意见》和市人大代表所提意见建议,组织制定了《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方案,提出 29 项处理措施。市就业促进和劳动保护领导小组调度督促市政府各相关部门和各级政府认真抓好整改规范,推动各项政策举措落实落细。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议意见》总体落实情况

一年来,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常委会监督指导下,市政府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组织市、区部门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高质量充分就业的重要讲话以及《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精神,以推动就业“提质扩容”为导向,调整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为市就业促进和劳动保护工作领导小组,聚合“促优保稳”力量,统筹部署,加快构建高质量充分就业促进机制;以“每月一题”“重点群体就业质量问题”工作机制

为抓手,密切关注形势发展变化和群众就业诉求,不断缓解就业难点痛点问题。2024 年 1—9 月,城镇新增就业 25.9 万人,同比增长 15.5%;本市城镇调查失业率均值为 4.1%,同比下降 0.4 个百分点;居民工资性收入同比增加 5.8%,稳步提升。2023 年全市常住就业人口 1129 万人,基本稳定;社会保障覆盖面继续扩大,劳动关系总体保持稳定。

主要开展的工作:

(一)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丰富优质岗位资源

充分借助工业生产保持较快增长,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稳步扩大,市场消费持续恢复等经济回升向好的有利态势,积极促进就业、稳定就业、提质就业。

1. 借力发展重点,促进就业。充分利用第二产业投资快速增长,高技术产业投资活跃,电子、汽车、医药制造业等支柱行业保持增势、市区重大项目开工建设的良好契机,稳定就业规模。印发实施推动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及 17 项配套支持政策,大力培育改造新型和传统商圈,通过加大服务供给,促进功能迭代和

业态升级,吸引消费,扩充就业容量;大力支持餐饮、家政等服务提升品质,发展新业态,增加新业态形态、灵活就业。依托农业农村特色资源,做好“土特产”文章,15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累计入园就业农民10万人。积极发展休闲农业,开辟精品郊游线路,推广电商乡集,开办“京华乡韵”抖音专场直播。制定并落实《关于因地制宜开展以工代赈工作促进农民群众就业增收实施意见的通知》,加大涉农工程,灾后恢复、美丽乡村等建设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吸纳农村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

2. 加大企业扶持,稳定就业。发布北京市高精尖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实施指南。给予1075家中小企业121款产品的1537个采购订单,服务券补贴1886.8万元;2023年安排1亿资金支持493家企业数字化赋能改造。制定印发《北京市乡村振兴产业综合发展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试行)》,支持新主体发展都市型现代农业;开展集体经济薄弱村帮扶专项行动,细化1000余条帮扶举措。全面实施《北京市中小微企业首次贷款贴息及担保费用补助实施细则(2023修订版)》,新增8021家首贷企业,涉及284.6亿元贷款合同金额,补贴后中小微企业实际加权平均利率降低了116BP,达到并超过“100BP利息补贴”的政策要求。深化民营小微、文化旅游、乡村振兴、民生等领域的普惠金融服务,充分发挥银企对接系统和“创信融”企业融资服务平台功能,推动融资落地超1900亿元,助力银行向2.1万家小微企业发放信用贷款近250亿元。不断优化电子税务局功能,根据行业类型等信息精准匹配企业适用的减免税政策,今年前三季度通过“政策找人”工作机制精准推送662.5万户企业,实现普惠性政策自动提示、申报自动预填、减税自动

计算。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出62个场景“一件事”改革,落实《北京市加强非现场监管提升监管效能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制定覆盖260个行业领域的非现场监管清单;“京策”(政策服务平台)上线兑现政策事项364个,惠及86万家企业;“服务包”机制为企业提供2.3万个服务事项。建立与民营企业多层次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为中小企业化解拖欠账款4亿元,全市政府采购合同总额的近八成由中小企业承担,达到403.7亿元。

3. 扩大创新创业,带动就业。实施新一轮创业带动就业三年行动计划,集成资源支持创业。全面推进创业孵化服务,提供创业教育培训1.9万人次,支持大学生创业团队900余支,扶持创业孵化示范基地、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生创业园、留学人员创业园、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园等创业孵化载体300余家次。实施“一标四维”登记注册,首创登记地方标准,拓展电子营业执照应用,探索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提高创业“入门”质效。顶格落实创业优惠政策,将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重点群体从事个体经营的税收减免限额由每户每年2万元提高到2.4万元,将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重点群体的税收减免限额由每人每年6000元分别提高到9000元和7800元;1—9月累计发放创业担保贷款70.1亿元,同比增长71.8%。大力营造创业氛围,针对大学生、退役军人等劳动者全面举办“创业北京”“京彩大创”等各类创新创业大赛,征集项目5.5万余个,举办创业沙龙、项目路演、融资对接等创业促进活动1900余场,我市选送13个项目参加“中国创翼”创业大赛全国选拔赛和决赛,荣获3个一等奖,3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和1个优秀奖,创历史最好成绩。今年以来,新增参保创业单位5.1

万户,带动就业岗位 17.9 万个。

(二)开发“适就业”人力资源,缓解供求结构矛盾

1. 增强教育与就业的匹配。聚焦首都产业结构调整和新质生产力提升,完善市属高校招生计划动态调整机制,支持高校优势、新兴学科和市场需求缺口较大的学科专业增加招生计划,稳步扩大基础、理工学科招生规模,提高招生比例,鼓励前沿、交叉学科实行跨学科招生。推动 47 所优质职业学校与 103 家龙头企业共建 118 个高水平特色实训基地。启动建设 11 个市域产教联合体,其中北京集成电路产教联合体入选第一批国家级市域产教联合体。支持职业学校与龙头企业、本科高校、科研机构等共同组建 29 个跨区域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培育建设 240 门市级在线精品课程、92 个市级专业教学资源库、18 个市级示范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新增 57 个高职专业、54 个中职专业、75 个中高职衔接办学项目;技工院校新设 8 个专业,提升 3 个专业培养层次,撤销 25 个供给过剩、就业率低、职业岗位消失的专业;在技师学院试点建立与高职院校联合培养机制,贯通学历教育与技工教育,技工院校就业率保持在 99% 以上。

2. 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研究制订重点群体“见证补贴”“产教评”技能生态链试点建设方案、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政策,促进培训扶持方式由“重资金投入”转向“重服务保障、重资源对接”。修订《北京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管理办法》,编制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绩效考核评估试行标准,通过名师带徒传技,加快技能人才培养,2023 年以来,新建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18 个、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9 个。开展全市高技能人才研修培训。去年有 500 名长期在一线

工作的技师、高级技师参加了 19 项研修培训,今年正按计划智能制造、新职业新业态、数字技能、城市运行保障和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实施高技能人才研修培训。截至 9 月底,全市已培训帮助 145 万人次提升岗位素质和技能水平。

3. 加快紧缺劳动力培养引进。发布《北京市新质生产力人力资源开发目录(2024 年版)》《北京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地图》,加快推进人才高地建设。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在集成电路、人工智能、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智能装备以及临床急救医学等专业开展定向合作培养。建立养老服务人员校企合作培养机制,吸引全国 15 个省份近 40 家职业院校、京津冀 100 余家养老服务企业参加合作活动,推动 52 家单位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定向培养、实训见习、职业指导等方面实施校企合作。起草《北京市劳务品牌建设工作实施方案》,聚焦康养、新媒体、消防、安保等领域创建一批具有地域特色和技能特点的劳务品牌,积极开展劳务对接,扩大家政服务员、养老护理员等紧缺劳动力的引进渠道。

4. 拓宽技能人才发展通道。积极推进职业评价模式改革创新和评价主体提质扩面。根据“两区”建设需要,试点会展设计师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国际互认,推动实施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职称证书及企业认证证书“一评三证”。加快推进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备案 247 家自主开展等级认定的企业,备案 68 家开展社会化认定的第三方机构,今年以来共有 8.8 万人次取得职业技能等级证书。落实“新八级工”制度,评聘 32 名特级技师、1 名首席技师,打破技能人才成长“天花板”。破除学历和职称晋升限制,支持高技能人才参加职称评审,2 名高技能人才获得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搭建起技能人才与专业技术人才成

长的“立交桥”。

5. 引领全民提高职业素质。全方位推动“以赛促学、以赛代训”，努力营造技能光荣、技能成才的良好社会氛围。启动开展北京市第六届职业技能大赛，设立世界技能大赛和全国职业技能大赛项目，5.2 万人报名角逐 140 个竞赛项目。组织参加贵州第二届全国乡村振兴职业技能大赛、重庆第二届“一带一路”国际技能大赛，本市技能人才现场展示精湛技艺。在法国里昂世界技能大赛中，北京地区集训项目获得 5 金 1 银 1 优胜的优秀成绩。

(三)提升就业服务水平，增强市场供需匹配能力

1. 扩大就业公共服务覆盖。高标准建设国家公共就业服务区域中心(北京)。将“家门口”就业服务推广到全市 4818 个社区(村)，推行“大数据+铁脚板”管理服务模式，将人力社保、公安、住建、市场监管、教委、民政等业务数据，汇聚推送至区、街道(乡镇)和社区(村)，为基层精准服务提供支撑。在政务外网、手机移动端、互联网端设立“就业在北京”智慧就业服务平台，搭建“北京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平台”，以任务逐级派单机制、分级分类服务机制、智慧引导机制、服务评价机制为驱动，实现实名登记、招聘求职、就业创业指导、就业见习、就业地图、补贴申领、服务联系卡等数字化服务功能。

2. 规范零工市场建设。制定《关于规范建设零工市场的指导意见(试行)》及其实施方案，推动设立综合性零工市场，集中向零工人员提供信息撮合、培训需求收集、就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培训信息推介等服务，同时结合“家门口”就业服务站建设，充分利用便民服务中心、市民活动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站或“暖心驿站”

等场所设立“零工驿站”，就近就便提供零工撮合服务。截至 9 月底，全市共建立零工市场 7 个、零工驿站 14 个，累计发布零工岗位 13 万个次，向 30 万人次提供零工撮合服务，发放劳动报酬 3000 余万元。其中马驹桥零工市场建成运营以来，日均提供订单需求超千件，日均撮合超 500 人次上岗，累计撮合上岗 3.3 万人次。

3. 加大重点群体精准服务。实施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十项行动。加大对高校毕业生的职业指导，组建专家队伍，试点建设就业创业指导服务站。推行贯穿学籍的职业指导教育，入学阶段开展新生职业规划讲座和入学教育，帮助了解专业前景和就业方向；学习阶段开设就业指导课程，组织实习实训，开展实践活动等，帮助提升就业能力和综合素质。举办 16 期青年求职能力实训营，统筹职业指导力量和岗位资源，精准提高青年群体就业成功率。

印发《就业困难人员认定管理办法(试行)》《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人员认定审核办法(试行)》，强化精准甄别，动态管理，提升政策效能。建立就业困难人员“一人一档”，做实职业指导、匹配推荐、职业培训、跟踪回访等“一对一”就业服务，广泛开展“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百日千万”等专项服务活动，优化落实就业促进政策，帮助 12 万名城镇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促进 4 万名农村劳动力就业参保。

4. 加强企业用工服务。建立“专精特新”、先进制造、国计民生、生产保供、中小微等带动就业能力强的重点企业服务清单，建立定向联系机制，组织人员入企对接，举办惠企培优大讲堂，实施岗位采集、定制招聘活动、用工指导、政策宣讲和企业培训等联动服务，累计帮助 1 万余家企业登记用工信息。开展 2024 年服贸会线下跨界对

接工作,帮助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精准把握企业供需态势,实行全链条服务。

5. 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推进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非现场监管工作。开展规范劳动用工暨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共检查用人单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 4385 户,查处各类行政违法案件 180 件。对全市 3559 家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信用+风险”分级分类评估,实施差异化精准监管。

(四) 加强劳动权益保障,确保就业和谐稳定

1. 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不断健全。积极推进协调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建设,全面建成市、区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委员会,建立 70 家街道乡镇劳动关系工作站。健全企业集体协商机制,指导行业企业开展工资专项集体协商,推动提高一线职工、技术工人薪酬待遇水平。《北京市集体合同条例》修订工作稳步推进。全市首个建筑行业电子劳动合同签署平台发布,进一步规范建筑行业劳动合同签订。

2. 加强新就业形态权益保障。制定《北京市快递从业人员劳动权益保障管理规范》,在全国首创快递行业权益保障团体标准,实行“行政监管+行业自治”的新就业形态权益保障新模式。持续加强对外卖平台企业的算法治理,督促美团优化派单规则,促使“算法黑箱”透明化,完善休息制度,保障骑手劳动安全。引导落实《北京市互联网信息服务算法推荐合规指引》,把握责任义务,明确工作规范、健全管理制度,完善运行规则,督促算法推荐服务提供者落实算法安全主体责任。稳步推进职业伤害保障试点,97.3 万名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纳入保障范围,确认职业伤害事故 6901 笔。完善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协商协

调机制,指导美团(北京)与骑手召开协商恳谈会,推动夏季高温配送、健康体检和需求关怀等问题的解决。指导平台企业加强党组织建设,探索推广企业党委自建、依托合作商联建、属地街道共建的“组建三法”,美团骑手流动党员党支部实现核心区全覆盖,参与建设 20 多个“骑手友好社区”;推行“书记走一线”等经验做法,畅通以党组织和党员为主渠道的诉求收集反馈机制。提高平台企业对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关心关爱的责任意识,滴滴设立“滴滴关爱基金”,通过“橙果计划”支持司机子女接受高等教育;京东为全体快递员缴纳“五险一金”,“员工救助基金”已累计投入超 1.1 亿元。

3. 及时化解劳动用工风险。升级劳动用工风险监测预警平台,跟踪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群体就业状况,研判劳动用工风险。实现跨部门数据共享,规范监测预警体系,持续提升风险监测精准度。强化内外联动处置,高度关注并稳妥处置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群体的用工风险,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4. 畅通权益维护渠道。联动工会、法院等部门在东城、西城、昌平等区仲裁院设立一站式调解中心,合力化解新就业形态劳动纠纷。推广运用“互联网+调解”平台,提升矛盾纠纷化解效能。进一步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细化落实《极端或群体性讨薪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预案(2023 年修订)》,推进市欠薪处突应急指挥中心建设,落实欠薪突发事件两小时管控机制;完善 110 警情直通车和突发事件值班信息横传机制,采取“双交办”“一案三函”等措施,加强对恶意欠薪、敲诈勒索以及非正常手段讨薪的依法打击惩处力度,在国务院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中我市居全国第二。截至 9 月底,全市劳动保障

监察机构共查处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 1442 件，为农民工追发工资 1.1 亿元。

(五) 强化支撑保障, 推动重点任务落实落细

1. 加强督促协调, 强化任务考核。市就业促进和劳动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督促协调作用, 定期召开领导小组会议, 协调成员单位各司其职, 落实属地责任, 逐一研究落实《审议意见》政策措施, 形成任务清单, 作为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考核目标, 督促责任单位落实到位。

2. 规范调查统计, 提高形势研判质量。开展月度劳动力调查, 加强劳动力市场波动与就业变化分析梳理。完成 2023 年分区数据测算, 并将分区指标纳入北京高质量发展绩效综合评价和“七有”“五性”监测评价指标体系。调整完善 2024 年就业专项调查频次、内容和采集方式, 加大数据核查力度, 选取丰台、大兴、朝阳、海淀等区开展样本框摸底试点, 从优化审核程序、强化调查规范、深化市场研判等方面加强审核工作, 完成密云等 7 个区集中综合执法监督检查暨源头数据质量核查。

3. 强化监督管理, 提高就业补助资金使用效益。统筹使用失业保险基金、就业补助资金和技能提升行动专项资金, 落实《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监管实施办法(试行)》, 建立就业补助资金定期报告、常态化监管、激励约束等管理制度, 加强内控管理, 开展专题培训。抽取海淀、平谷、大兴、密云四个区开展 2023 年度就业补助资金

核查工作, 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当前, 本市经济运行稳中向好, 就业形势基本稳定。但发展环境仍充满不确定性, 就业工作还面临不少问题和挑战。一是受经济环境复杂, 消费恢复持续承压, 技术替代更新加快等影响, 部分行业带动就业能力减弱; 传统劳动密集型企业招工需求缩减。二是“有活没人干”“有人没活干”的结构性矛盾共存凸显。三是高校毕业生、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难尚未得到有效缓解, 侵害劳动权益的问题依然存在。四是涉及灵活就业、新就业形态的相关法律法规尚不健全, 管理服务手段欠缺。

下一步, 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 在首都全力实现经济发展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的发展环境下, 努力营造就业机会充分、就业环境公平、就业结构优化、人岗匹配高效、劳动关系和谐的就业局面, 健全系统集成、协调联动、数字赋能、管理科学、法治保障的就业工作体系, 推动城镇就业稳定增长, 失业水平有效控制, 劳动参与率基本稳定, 现代化人力资源加快塑造, 就业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善, 中等收入群体规模稳步增加, 社会保险覆盖面不断扩大, 劳动者就业权益有效维护, 使人人都有通过辛勤努力实现自身发展的机会。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收到《北京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北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的审议意见》(京常审字〔2023〕13号)后,市政府高度重视,要求市发展改革委同有关单位对审议意见认真研究办理,逐项对照总结梳理落实情况。现将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关于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认真吸纳代表关于加强重点区域产业布局、加强京津冀经济发展增量协同、扩大优质服务消费供给、深化国企改革、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扩大制度型开放等意见建议,持续强化京津冀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加快推进城市副中心和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积极扩大有效益的投资,着力激发有潜力的消费,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民营经济等重点领域改革,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1. 首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聚焦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紧扣发展新质生产力这个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充分发挥首都优势,加快推进“五子”联动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2024年前三季度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1%、高于全国0.3个百分点。一是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开展高位高频调度,市委常委会每季度听取经济运行汇报,动员部署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市政府常务会议每月分析当期各行业领域运行态势,根据存在的问题困难研究对策举措。成立市经济发展工作专班,强化部门协同,紧盯调度措施落地落实。建设经济运行监测调度平台,构建高频数据、统计数据、市场数据相结合的监测指标体系,加强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建立本市经济安全领域监测预警和工作协调机制,强化经济安全风险监测预测预警,守牢经济安全底线。二是形成共促首都高质量发展合力。立足于推动中长期首都高质量发展和当前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研究制定并以市委财经委名义印发实施《进一步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行动方案2024年工作要点》。持续推动各项任务、政策落地,与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形成合力,积极释放高质量发展动能,不断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2. 产业新动能新优势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提速,2024年1—9月规模以上工业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4%，北京新能源汽车产量同比增长 5.5 倍，25 家医院启动第二轮研究型病房建设，国内首款脑与脊柱外科手术机器人获批上市。印发“数据要素×”实施方案，高质量药物数据集提高新药研发质效等 3 个案例入选首批国家“数据要素×”典型案例。未来产业积蓄新动能，印发“人工智能+”行动计划，通用人工智能产业创业伙伴计划累计吸引 260 家上下游生态伙伴；制定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建设方案，国家地方共建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揭牌；发布加快合成生物制造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全球首例介入式脑机接口传感器血管内取出试验在京完成；中关村亦创商业航天联盟落地，全国首颗中轨宽带通信卫星智慧天网一号 01 星成功发射。建立市级两业融合发展联席会议机制，形成国家、北京市两级 6 个园区、40 家企业试点示范体系，海淀上地、大兴生物医药基地等两业融合示范区共性产业平台开工建设，清华南口全国重点实验室基地全面开工。新设两批 8 支认缴总规模达千亿元的政府投资基金，2024 年 1—9 月累计投决项目额超 90 亿元、带动社会资本股权投资约 110 亿元。

3. 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进一步强化。企业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新范式加快构建，支持领军企业牵头组建 27 个创新联合体，聚焦智能制造、生物种业等领域开展关键核心技术和基础前沿技术联合攻关。布局共性技术平台，开展工业芯片认证检测和场景对接、数字资产生产技术和流通生态等领域共性技术研发攻关，服务企业近千家次。116 家企业入围全国科技创新企业 500 强、居全国第一，上半年大中型重点企业研发费用增长 7.4%。

4. 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统

筹推进。一是消费场景提质升级。加力支持个人乘用车报废和置换更新、家电以旧换新，政策持续显效，2024 年 1—9 月限额以上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新能源汽车商品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 10.2%、22.4%。印发实施促进多元消费融合行动方案，建立演出、赛事、会展等大型商业类活动综合服务保障协调机制，举办大型活动 1390 场次、接待观众 1303.8 万人次，同比分别增长 15.6%、53.1%。“五一”、国庆假期接待游客数量、实现旅游收入均创历史同期新高。2024 年前三季度市场总消费额同比增长 2.9%，其中服务性消费额增长 7.1%。二是投资保持较快增长。充分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和支撑经济回稳向好的关键作用，2024 年前三季度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7.8%，增速高于全国 4.4 个百分点。重大项目支撑作用突出，“3 个 100”市重点工程完成投资支撑全市投资保持在三成以上，86 个项目实现新开工。加力培育壮大新动能，出台发挥政府投资带动放大效应加快培育发展新动能若干措施及相关配套细则，2024 年 1—9 月高技术制造业和高技术服务业投资同比分别增长 66.7%和 28.9%，增速分别高于全国 57.3 和 17.5 个百分点。投资活力进一步增强，基础设施 REITs 上市数量保持全国首位，2024 年 1—9 月民间投资同比增长 7.4%、增速高于全国 7.6 个百分点。

5. 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深化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确定“六链五群”的产业协同重点，建立链长制并完成 6 条产业链图谱绘制、出台联合招商方案，组建生物医药等 3 个产业链联盟，京津冀生命健康产业集群和电力装备产业集群获批成为国家级重点产业集群，产值规模均占全国 20%以上。2024 年 1—9 月，天津滨海-中关

村科技园新增注册企业超 500 家,形成“北京研发、天津转化”协同创新模式,累计为 1000 余家北京科技型企业提供科技创新和应用场景支持。京津冀联合发布科技成果和开放许可专利技术 271 项,北京流向津冀技术合同 3968 项、同比增长 18.4%。第 27 届京港洽谈会首设京津冀与粤港澳大湾区对话合作活动,签约项目预计投资金额 23.6 亿元。举办服贸会“北京日”暨京津冀协同招商推介大会,面向全球集中发布 202 个重点招商引资项目,招商总额 1622 亿元。

6. 城市副中心和平原新城发展动能持续增强。一是城市副中心高质量发展步伐加快。累计引入央企二三级企业 102 家、市属各级国企 67 家,北投总部大厦正式落成投用。金融业成为副中心支柱产业,累计注册金融及关联机构 460 余家。医药健康产业成为重要新引擎,医药健康领域研发机构达到 33 个,医药健康市场主体近 500 家。连续四年保持千亿投资强度,综合交通枢纽主体结构封顶,东六环入地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温潮减河工程全线进场施工。加快建设国家绿色发展示范区,率先开展用能和碳排放综合评价试点,首批项目核减二氧化碳排放 6000 余吨。成功举办 2024 年通州与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项目推介会,签约 80 个项目、投资额 331 亿元。二是平原新城建设加速推进。“一区一策”引导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印发昌平区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启动其他区平原新城方案编制。一批重点项目加速推进,北理工附属实验学校高中部、清华附中大兴学校、友谊医院顺义院区投入使用,南洋跨境电商项目投产投运,国际生物工程创新中心、国际再生医学产业园等项目主体结构封顶,合成生物制造产业中心建成落地,京东方 B20 等项目加快推进。

2024 年前三季度平原新城实现工业产值 8220.4 亿元、同比增长 9.4%,增速高于全市平均增长水平 2.4 个百分点,对全市工业经济增长贡献率超过五成。

7. 国资国企改革不断深化。一是国有资本布局结构持续优化。加大高精尖产业领域投资布局,形成了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两个“千亿级”规模产业集群。华夏首创 REITs 成为国内首单奥莱消费 REITs,云星宇北交所上市。支持建工资源、兴汉网际、北京建院、智新电磁等市管企业通过产权交易混改融资。天津南港 LNG 项目二期正式投产,成为全国存储、外输能力最大的在运接收站。CCUS 碳捕集项目进入试运行阶段。二是科技创新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出台推动市管企业原创技术策源地建设实施方案,2024 年 1—9 月市管企业研发投入达到 434 亿元、同比增长 15.1%,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 4.3%、比上年同期提高 0.5 个百分点,领跑全国发达省区。三是国资监管效能不断提升。积极打造全市国资监管“一盘棋”,建立健全市级经营性国有资产委托监管长效机制,市属国有文化资产完成划转,金融企业实现“一企一策”考核。制定加强境外投资管理防范重大风险若干规定,形成境外监管“1+N”制度体系。

8. 民营经济发展环境持续优化。出台北京市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行动方案和 2024 年工作要点,发布 2024 北京民营企业百强榜单,建立民营经济联席会议制度,形成多层次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回应解决民营企业关切的难点堵点问题。完善民营企业融资支持政策,依托北京市重大项目储备库建立重点民间投资项目库,强化审批、用地、环评、融资等项目落地服务保障。滚动推出重点民营企业融资需求项目

清单,实施首贷补贴政策,惠及中小微企业超 3 万家。健全防范和化解中小企业账款长效机制,实施北京市清理拖欠企业账款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4 年 1—9 月违约拖欠中小企业款项登记(投诉)平台收到属于本市清欠机制范围的投诉线索 1700 多件,已办结 1160 件,化解金额超 7 亿元。

9.“两区”建设提质增效。一是创新政策加快落地。累计落地近 60 项全国突破性“两区”政策,40 余项创新经验全国推广。在全国首批开展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进制度型开放试点,32 项试点措施落地实施。贸易更加便利高效,实施海关预裁定展期、进口普通化妆品备案检验等措施,大兴机场综保区顺利出口首票“综保区+中欧班列”货物。全国首个以“研发创新”为特色的中关村综保区投入使用,首个以新质生产力培育发展为核心的亦庄综保区获批设立。二是稳外资稳外贸举措持续显效。2024 年 1—8 月北京新设外资企业 1255 家、同比增长 16.2%、高于全国 4.7 个百分点,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实际使用外资 22.6 亿美元、占全市的 43.8%。“两区”招商引资储备项目库新增入库外资项目 963 个,落地外资项目 593 个、涉及资金 143.5 亿美元。同期,北京地区货物贸易进出口 2.7 万亿元、同比增长 0.8%,规模创历史同期新高。国际及地区航班量增加至 1182 班/周、恢复至疫情前同期的 91%,率先实现境外银行卡“直刷”乘坐地铁,“BEIJINGPASS”累计发行量超过 1 万张。2024 年 1—9 月接待入境游客 271.9 万人次、增长 207.8%、恢复至 2019 年的 82%。上半年服务贸易进出口 5813.8 亿元、同比增长 9.4%。三是高端商务会展加速发展。重大会展设施加快建设,首钢园服贸会永久会址建成投用,新国展二

期、国家会议中心二期项目建设进入收尾冲刺阶段。2024 年 1—9 月会展业营收同比增长 4.7%,全市 9 家万平方米以上专业展览场馆共举办展会活动超 150 场。

10.“北京服务”品牌持续擦亮。坚持自上而下、自下而上相结合,成立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建立线上线下融合的改革任务推进和问题收集办理工作闭环机制,积极构建具有首都特色的营商环境监测评价指标体系。推动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修改,清理和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各种规定和做法,2024 年以来抽查政策文件 800 余份。开展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督促退费近 4000 万元,惠及经营主体 9900 多户。发布第三批“高效办成一件事”场景 22 个,实施 63 个集成服务事项,月均办理量超 48 万件。推出为企业提供“数字+政策+热线”的“三送”服务,市级“一网通办”平台服务事项拓展至 1566 个,“京通”累计接入企业服务事项 416 个,上线“京策”平台,公布兑现类政策事项 565 个,申报企业 1.2 万家。“服务包”机制累计解决企业诉求 3.9 万个、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 99%以上。12345 企业服务热线受理企业诉求 17 万件,解决率 97.45%、满意率 98.74%。

下一步,将抓住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这个关键和有效需求不足这个突出矛盾,推动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增长动能持续增强、发展态势持续向好,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一是将稳经济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加快推进首都高质量发展取得新突破行动方案各项任务落实,着力推进改革开放、深化创新驱动、挖掘有效需求、优化经济结构、提振发展信心,争取更好结果。二是构建更具国际竞争力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高质量产业生态,培育壮大新

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等战略性产业,开辟6G、量子科技等未来产业新赛道。深化两业融合试点示范,提升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能级,推动批发零售、餐饮住宿等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多样化升级,巩固现代服务业优势。三是着力激发有潜力的消费。加快推进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培育建设,提升优质消费品供给,打造购物消费新场景,推进西单连廊系统空间等商业消费空间公共区域品质提升试点项目。深化文旅融合发展,融入时尚文化元素,加强文旅资源开发策划,打造更多旅游特色活力区域和网红打卡地。四是积极扩大有效益的投资。着力推动“两重”建设抓重大项目储备,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抓产业投资,牵引社会资本、土地、建设指标等资源要素向科技含量高、投资效益好的产业项目集聚。研究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完善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加快构建市场主导的有效投资内生增长机制。五是持续强化京津冀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加快编制现代化首都都市圈空间协同规划。建设京津冀协同创新共同体,将低空经济、商业航天、合成生物纳入“六链五群”体系一体推进,引导支持三地创新主体共建成果孵化与中试基地。升级雄安中关村科技园集成服务中心,持续推进滨海、宝坻和保定中关村合作园区建设,培育“类中关村”发展环境。六是加快推进城市副中心和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继续保持城市副中心千亿投资强度,加快构建符合副中心定位的产业生态圈,结合“一区一河三镇”不断拓展文旅消费新场景。“一区一策”加快建立推动平原新城高质量发展的框架体系,坚持创新引领,突出主导产业发展。七是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以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为

重点,全力攻坚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完善管理监督体制机制。健全国有企业推进原始创新制度安排,支持行业领军和专精特新等重点企业深化改革形成突破性系列举措。八是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健全民营经济监测指标体系,依托联席会议制度持续优化多层次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和解决问题闭环工作制度。依托“局处长讲政策”等专题电视节目,对已出台的民营经济政策措施做好解读宣贯,让民营企业有感有得。九是持续高标准推进“两区”建设。完成深化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2.0方案任务,提前谋划3.0方案。用好外资企业“圆桌会议”等机制,促成更多符合首都发展需要的外资项目落地,争取国际组织和知名展会在京落户。十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完成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修改,用好营商环境监测评价指标体系,强化监测评价结果运用,以评促改、以评促优。严格落实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加快促进市场公平竞争地方立法调研论证,持续清理妨碍统一大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落实北京市外商投资条例,持续完善企业服务工作机制,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

## 二、关于提高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水平

认真吸纳代表关于运用数字化智能化新技术赋能城市管理、加大老旧平房院落等更新力度、加快建设充电基础设施、补充建设小微绿地和口袋公园、加快能源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研究制定供暖系统重构方案、改善生活垃圾分类条件等意见建议,加快推进经济社会发展绿色、低碳转型,着力构建智慧、高效的治理体系,不断提高城市的规划、建设、运营、治理水平。

1. 城市智慧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深化巩固规划管控、平台支撑、数据治理三大工作体系,

强化“一网通办”“一网统管”“一网慧治”三大牵引应用,持续推进“七通一平”基础设施建设,筑牢城市数字底座,强化共性基础设施支撑能力,完善“京通”“京办”“京智”三类智慧终端功能、提升企业群众体验感,依托“京民通”社区治理服务平台、推动智慧社区建设,提升城市运行监测能力和社区治理效率。深入开展智慧城市应用场景开放试点,形成面向公众政务咨询问答的语言大模型应用等 11 项国内首创场景成果,发布 2024 年第一批 38 项智慧城市市场创新需求清单。推动新版网格化城市管理系统应用,实现市、区、街道(乡镇)、社区(村)、网格“五级贯通”,优化问题处置流程。

2. 城市更新成效日益显现。一是完善政策机制和规划体系。落实《北京市城市更新条例》,市级部门已出台 40 项配套政策,构建城市更新制度体系的“四梁八柱”。鼓励各区结合实际设置城市更新等建筑规模弹性“指标池”,保障老旧小区改造、国有企业存量资源统筹。探索皇城景山三期区域综合性城市更新、中关村东区危旧楼房改造新模式。二是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持续优化审批流程,推进老旧小区改造适用低风险项目审批流程,优化地下管线隐患治理审批流程。提升老旧小区规划设计品质,细化研究提升公共服务配置标准、配套设计建设标准及政策、住房景观设计品质,将适老化改造和无障碍环境建设纳入老旧小区改造设计方案“必选项”。2024 年 1—9 月,市属老旧小区改造新开工 561 个、约 1400 万平方米,新完工 442 个、约 1400 万平方米,完成平房院落申请式退租 2000 户、平房修缮 1348 户,启动危旧楼改建 20.6 万平方米,完成城市更新固定资产投资 463.8 亿元。三是开展腾退低效产业空间改造。谋划推动西城区金

科新区动批片区系列楼宇改造提升、城市副中心张家湾设计小镇、丰台区南中轴国际文化科技园等带动性强、示范效果好的产业类城市更新项目,承接人工智能、元宇宙、高端仪器装备等高精尖产业入驻,助力首都产业高质量发展。

3. 新能源汽车加快推广应用。一是持续优化车辆能源结构。加快推进更新巡游出租车、公交车新能源化,2021 年以来公共领域新能源汽车保持 20% 以上增速。加大社会领域新能源汽车推广力度,提高“油换电”补贴资金至 2 万元/辆,持续优化指标结构,新能源汽车指标在年度新增小客车指标总量中的占比由 2021 年的 60% 提升到 2024 年的 83%。截至 2024 年 9 月,全市新能源车保有量为 93.4 万辆,较 2023 年年底增加 15.7 万辆。二是扎实推进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印发实施《全市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超级充电建设方案》,加大对超充、车网互动等先进充电设施建设支持力度,在公共停车场、高速公路服务区、交通枢纽、环线驻车港湾、景区等场景建设超充示范项目。聚焦“有车无停车位、无私人充电桩”的新能源汽车用户较多的居住小区,开展“统建统服”试点。截至 2024 年 9 月,建成充电桩约 40.7 万个、换电站 296 座、超级充电站 156 个,形成“自用+目的地为主、社会公用为辅”的充电网络。

4. 绿化隔离地区加快减量增效。一是完善减量增效政策机制。不断增强工作协同性,将绿化隔离地区建设全面融入花园城市建设规划。编制第二道绿化隔离地区区级减量提质规划实施方案,对 37 个人口倒挂村“附件一村一策”制定整治方案。二是稳妥推动城中村改造。统筹城中村改造和一道绿隔建设,印发实施意见及配套文件,推进城中村五年规划编制,推动打造一

批试点示范项目,提升一道绿隔城市化水平。三是加强拆违腾退、生态修复与造林绿化、公园建设的有序衔接。以拆违腾退用地生态修复为契机,坚持腾地利用一体化推进,强化拆违和城镇绿化、平原造林、农业增绿等多元复绿工作衔接,2018年以来绿化隔离地区共实现约3190公顷复耕复绿。持续加大二道绿化隔离地区违建治理,进一步增强城镇绿地的系统性、协同性,2024年以来启动建设绿隔地区郊野公园6个、口袋公园及小微绿地50处。

5. 绿色低碳转型深入推进。一是加快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印发实施《北京市进一步强化节能实施方案(2024年版)》,加强重点领域节能管理。完善节能降碳目标责任评价考核指标体系,开展节能降碳目标责任评价评估,推进节能降碳领域地方标准的制修订,积极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变。二是加强建筑、交通、工业和信息化等重点领域节能降碳。大力发展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绿色农宅,持续推广超低能耗建筑,开展公共建筑能效分级扩大试点,截至2024年9月底,全市绿色建筑面积超2.5亿平方米。持续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逐步完善充换电设施和加氢网络,推进公共交通运行系统节能降耗。加快推动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降碳,组织72家企业开展节能诊断,挖掘企业节能降碳空间,对制造业重点企业和数据中心开展节能监察。三是积极推进外受电通道建设和应急备用调峰电源建设。建成北京东-通州外受电通道,全市累计输电能力提升至3400万千瓦。加快推动张北-胜利、大同-怀来-天津北-天津南特高压输电通道建设和涿州电厂二期、香河能源站等一批环京电源点建设,有力提升本市供电保障服务能力和绿电消纳能力。四是可再生

能源开发利用水平显著提升。加快推动本地光伏、风电项目开发应用,加强区域能源合作,不断扩大可再生能源利用规模。2024年1-8月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量完成260.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6%;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完成27.6%,高于国家考核指标2.3个百分点。

6. 绿色智能安全供热系统加快构建。持续推进供热“无煤化”,城镇地区基本形成以热电联产、燃气锅炉房供热为主导,多种能源、多种供热方式相结合的供热体系,供热面积10.47亿平方米;农村地区93%的村庄、96%的村庄住户实现清洁取暖,平原地区冬季取暖基本实现“无煤化”。组织开展3000万平方米既有建筑供热系统智能化改造试点示范,实施由热源到楼栋热力入口的智能化供热改造,既有公共建筑同步实施供热计量改造。组织开展集中供热设施“冬病夏治”工作,梳理形成1584项改造项目清单,项目开工率达83.2%。加大老旧供热管网更新改造力度,2024年1-9月已完成1180公里老旧管线更新改造。

7. 垃圾分类关键小事成效显著。进一步加强生活垃圾分类精细化管理,累计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小区(村)12000余个。深入推进生活垃圾处理设施“一厂一策”和“星级评价”,提升运行管理水平。截至2024年9月底,按照“全品类、全链条、全覆盖”的目标要求,改造建设垃圾分类固定桶站5.75万个,建成大件、装修垃圾投放点1.05万个、1.02万个,因地制宜设置可回收物中转站169座。

8. 交通综合治理不断深化。加快构建多网融合综合交通体系、织密综合交通网络,昌平线南延一期剩余段、12号线、3号线一期空载试运行,厂通路建成通车。加快推进铁路客运枢纽建

设布局,开通运行朝阳站、丰台站,加速推进城市副中心站建设。提升“七站两场”接驳服务水平,持续通过轨道延时、增加公交和夜间网约车司机运营补贴等措施提高夜间(陆)交通接驳承载能力,推动北京南站、北京丰台站等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双向安检互认。丰富多样化公交服务,扩大通学公交车服务覆盖范围,增加试点个数,截至目前累计开通通学公交线路 294 条、通医公交线路 12 条、通游公交线路 25 条,36 条环京地区通勤定制快巴实现常态化运营。公交专用道优化调整成效显著,实施两批 71 条 656 公里公交专用道优化调整,以轨道站点为中心优化公交线路 90 条、削减重复线路 729.9 公里,三环路社会车辆通行效率提高 20%。制定实施 2024 年城市慢行系统品质提升行动工作方案,持续推进非机动车道拓宽、增设工作,启动共享电单车运营试点,凉水河两岸实现 46.8 公里慢行系统贯通。

下一步,本市将深入践行人民城市理念,以群众需求为导向构建有效的城市治理体系,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打造宜居、安全、智慧、低碳的现代化城市。一是加快推动数字赋能城市管理。统筹推进、建立完善城市数字化共性基础平台体系,充分发挥数据的基础资源和创新引擎作用,推进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二是深化城市更新行动。形成完备的城市更新政策工具箱,优化再造城市更新项目审批流程,在规划设计标准弹性、空间功能复合兼容、建筑规模统筹协调平衡、地下空间利用、工商登记管理等方面积极探索创新政策机制和审批方式,为吸引社会资本参与营造良好条件。三是加强交通综合治理。研究推进地铁和公交乘车码两码合一,探索加大通学公交车辆在不平峰时段和节假日游学等场景的复合利用,提升交通治理智慧化水平。四

是提升城市服务管理质量。深入推进一绿地区城市化和二绿地区减量提质,持续扩大城市绿色空间,持之以恒抓好垃圾分类工作。积极推进花园城市建设,着力提升城市环境品质。五是全面推进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大力推动公交、出租、货车等公共领域用车新能源化,加快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持续完善外受电通道建设,加快推动环京电源点项目建设,建成托克托等 3 个域外绿电基地,提升绿电消纳能力和水平。持续推广供热分户计量和末端智能化控制,打造智能、安全、高效、绿色的供热系统。

### 三、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

认真吸纳代表关于完善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制度、完善生育支持配套政策、补充养老服务市场供给、继续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下沉、打造一批国际化品牌赛事活动等建议,健全就业促进机制,多措并举促进居民收入稳定增长,增加托育服务的可及性和公平性,推动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建设,持续加强人口监测和综合分析,适应人口特征变化的公共服务体系加快构建。

1. 稳就业工作扎实推进。一是稳定和扩大就业岗位。通过产业拉动、创业带动、企业吸纳等途径,全力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截至 2024 年 9 月底,全市城镇新增就业 25.9 万人。二是加强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和灵活就业群体权益保障。推动设立综合性零工市场,集中向零工人员提供供求信息撮合、培训需求信息收集、就业技能培训和就业创业培训信息推介等服务,利用便民服务中心等场所设立“零工驿站”,截至 2024 年 9 月底,全市共建立零工市场 9 个、零工驿站 14 个。稳步开展新就业形态劳动者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截至 2024 年 9 月底,参保 97.26

万人,确认职业伤害 6901 人次。三是加大对就业困难群体有效帮扶。开展“访企拓岗”活动,深入挖掘适合高校毕业生就业岗位,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攻坚行动。从推广以工代赈、加强“互联网+”农产品体系建设、培育农业经营新主体等方面促进农民增收。

2. 适应人口特征变化的公共服务体系加快构建。持续加强人口数据监测和综合分析,坚持人口形势分析季度会商机制,及时分析全市常住、户籍、就业等各领域人口变化特点。持续开展全市人口中长期趋势预判和分析,完善人口预测预报制度,在未来人口趋势预测基础上对公共服务进行系统性长周期布局。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着力满足失能、失智、独居、空巢等重点老年群体需求。合理优化学前教育资源,适度补充人口聚集地区中小学学位,根据学龄人口的波动变化,动态调整各学段教育资源。

3. 生育养育配套政策逐步完善。一是营造生育友好环境。落实《北京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要求,加强对哺乳期女职工弹性上下班、居家办公等方面政策保障,推动创建生育友好型工作场所,提高公共场所配备无障碍设施和母婴设施比例。将 16 项辅助生殖项目纳入基本医疗门诊甲类报销范围。失业人员参加生育保险,符合要求的从失业保险基金列支所需资金。二是优化托育服务体系。初步形成以公办幼儿园为主渠道,托育机构和社区办托为重要依托,单位托育为有效补充的托育服务供给格局。本市普惠托位目前已达到 2.5 万个,占托位总量的 49%,全市普惠收费价格低于试点前的一半水平。

4. 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一是扩大普惠性养老服务供给。构建完善以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为统筹,街道(乡镇)养老服务中心为枢

纽,养老机构、社区养老服务驿站为实体网点,加盟专业服务商为延伸网点,覆盖区、街道(乡镇)、社区的养老服务三级网络。扎实推进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建设,2024 年已建设 60 个街道(乡镇)区域养老服务中心。二是做好失能失智老年人照护服务。对纳入养老家庭照护床位服务对象的重度失能老年人、能力评估为重度失能的本市户籍老年人每月发放补贴支持,对城乡特困、低保低收入等困境家庭失能老年人入住养老机构给予入住补贴。推广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新模式,鼓励国企、民企等 30 多家市场主体参与,推出不同内容、价格的 24 小时普惠居家护理服务套餐,有效解决 1000 多个家庭重度失能老年人居家照护问题。三是鼓励支持国企、民企参与养老机构建设。建立区域养老服务中心区级统筹招募机制,鼓励市场主体承接运营。推动培训疗养机构转型发展普惠养老机构,北京康养集团接收的市内培疗机构转型为养老机构、养老人才培训中心及护理院。持续推进“物业+养老服务”试点工作,实现物业服务与养老服务融合发展。四是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在石景山全区开展长护险试点,累计 4503 人享受待遇,协议签约护理服务机构 78 家,护理服务人员 2000 余人。五是推动适老化改造和产业提质增效。出台《关于加强设计服务推动居家适老化改造及产业发展的实施方案(试行)》,以项目为支撑、以设计为牵引、实施“百街万户”示范推动适老化改造产业发展。

5. 优质医疗卫生资源持续扩容下沉。一是优化城市医疗集团建设。建成 62 个城市医疗集团、成员单位 600 余家,各区基本实现医联体二三级公立医院、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全覆盖。先后以国家级和北京市级临床重点建设项目依托

单位为核心医院,建设 15 类 120 个市级专科联盟,成员单位包括 220 家二三级医院。2024 年以来,建设第七批紧密型儿科医联体,以北京儿童医院、首都儿研所附属儿童医院、北京大学第三医院作为核心医院,新增 4 家合作医疗机构。二是深入推进基层预约转诊。将基层预约转诊试点医院扩大至 22 家,门诊预约号源通过基层预约转诊平台向各区域医疗中心、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投放。规范医联体转诊行为,建立双向转诊数据监测机制。搭建全市统一“基层卫生预约转诊平台”,全市近百家三级医院或区域医疗中心在常规放号周期前、至少提前 2 周向平台预留 30% 以上号源。三是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组织 51 家三级医院对口支援 10 个区 156 个乡镇卫生院,组建 374 支名中医团队每周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坐诊。组织退休医学专家,每周到生态涵养区乡镇卫生院出诊、带教、讲座、巡诊。以医联体为依托,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建设专病特色科室,2024 年有序推进 197 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 319 个专病特色科室、74 家三级或专科医疗机构的 208 个培育基地建设。四是推动数字疗法、AI 辅助治疗等产品研发和应用。大力推动医药健康与人工智能等融合,支持一批 AI 辅助诊疗产品研发,搭建相关共性技术平台,截至 2024 年 9 月,本市获批 AI 医疗产品达到 42 个,居全国首位。推动人工智能产品创新应用,重大脑疾病消融治疗手术机器人等 12 个智能产品类项目获评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工智能医疗器械创新任务揭榜项目优胜单位,4 个产品已相继获批注册。将市属 22 家医院纳入医疗健康数据流通试点。将“神经外科手术导航引导”“骨科手术导航引导”等数字疗法、AI 辅助治疗相关医疗项目纳入医保报销范围。

6. 体育赛事牵引带动作用不断增强。一是打造国际化品牌赛事。经过多年的培育,本市已拥有中国网球公开赛、北京马拉松、国际雪联单板及自由式滑雪大跳台世界杯赛、“北京公开赛”等多项自有品牌赛事。2024 年成功引入举办了世界泳联花样游泳世界杯(北京站)、WTT 中国大满贯、2023—2024 赛季国际雪联高山滑雪远东杯延庆站等比赛,中国网球公开赛 WTA 女子赛事扩展为 96 签的超级 1000 赛。促进了体育文化旅游产业的融合发展,聚焦时尚健身项目,打造了腰旗橄榄球、桨板、冰球等“北京公开赛”系列赛事;依托生态涵养区资源优势,成功举办北京马术比赛、北京国际帆船赛等系列赛事。二是完善基层体育健身设施布局。深入挖掘疏解腾退空间、公园绿地等空间资源,累计建设足球场、篮球场等体育健身活动场所 555 处,改扩建体育公园 16 个。2024 年 1—9 月,已举办各级各类体育赛事活动约 3.2 万场,推进 10 个体育公园改扩建。

7. 高质量教育体系加快构建。一是优化教师资源的均衡配置。稳妥有序推进教师交流轮岗,交流轮岗比例进一步提升,常态化交流轮岗机制已经形成。建立完善区域编制、岗位统筹管理机制、考核评价机制、薪酬激励机制和财政保障机制等基本配套保障政策,有效破解教师队伍优质均衡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深度落实“区管校聘”综合管理改革。二是推进市属高校提质扩容。落实教育强国工作部署,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加快首都师范大学良乡校区二期、北京工业大学新校区前期工作,支持市属高校“双一流”建设。支持市属高校布局建设 40 个高精尖学科优势特色发展,加快建立符合首都发展需要的人才体系。加强央地共建协同发展,支

持央属高校一流学科与市属高校优势学科结对共建。聚焦新时代首都发展,支持市属高校立项建设14个新兴交叉学科平台,推动实现分类、特色、高质量发展。三是推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推动47所优质职业学校与103家龙头企业共建118个北京市特色高水平实训基地(工程师学院和技术技能大师工作室),覆盖17个专业大类200多个专业,促进6万余名学生优质就业。布局建设11个市域产教联合体,其中北京集成电路产教联合体入选国家级市域产教联合体。支持职业学校与行业龙头企业、本科高校、科研机构、上下游企业等共同组建29个跨区域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

下一步,将进一步构建适应人口特征变化的托幼、教育、医疗、养老、社保等公共服务体系,努力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工作,扩大中等收入群体。一是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和提高居民收入水平。抓好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就业,深入实施新一轮促进创业带动就业三年行动计划。多措并举增加城乡居民收入,逐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二是加强对“老老人”“小小孩”服务保障。全面实施养老服务体系政策,形成改革完善养老服务体系的整体性制度安排。按照国家关于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各项政策要求,研究制定本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开展嵌入式社区服务设施建设试点,在社区(小区)公共空间嵌入功能性设施和适配性服务,优先和重点提供养老托育等急需紧缺服务。加快研究本市推进生育支持加强“小小孩”照护服务一揽子支持举措。三是深化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共享。推进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试点区建设,进一步完善分级诊疗体系。积极探索互联网健康乡村门诊,计划建设30个点位,安排相关学科专家远程医疗、远程带教。

四是持续深化“区管校聘”管理改革。以集团校交流轮岗为重要路径,推进小范围、按需求、强效益的交流轮岗。义务教育学校引导超编单位教师向缺编单位有序流动。

#### 四、关于防范风险挑战和维护安全稳定

认真吸纳代表关于提高公共财政综合保障能力、加强对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依法监管、做好有关地区灾后恢复重建等建议,健全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体系,坚持食品安全监管“四个最严”,扎实推进灾后恢复重建,城市安全发展能力持续增强。

1. 政府债务全生命周期管理持续加强。一是债务规模突出“科学适度”。统筹考虑财力水平、债务风险、建设任务、债券需求等因素,做好政府债务管理中后期规划,合理安排年度新增举债规模。强化财政承受能力与债务风险综合评估,坚持正向激励原则,不断完善新增债务限额分配机制。二是债务举借突出“依法管理”。构建共治共管协作机制,严格落实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有关要求,将债务限额、余额、新增限额分配、项目安排等情况纳入预决算审查范围,依法履行报审程序,积极配合人大审查监督。建立政府债务报告机制,定期向市人大报告债券发行、资金使用、还本付息等情况。三是债券使用突出“组合发力”。组合使用专项债券、政府投资、特别国债等政策工具,用好用活新增债券和再融资债券。合理安排使用新增债券,重点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城市副中心建设、“两区”建设等。四是健全规范的政府债务管理工作机制。建立多部门共同参与的政府债务管理工作机制,出台《北京市专项债券资金绩效管理办法》《北京市专项债券使用管理负面清单》等文件,建立债券项目联审储备、资金支出动态监测、

债务风险跟踪化解等工作机制,有效提升了全市政府债务管理法治化、规范化水平。

2. 重点领域依法加强监管。一是深入推进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开展校园食品安全排查整治等专项行动,强化食品药品安全工作考核评价过程管理。2024年以来,检查餐饮服务单位近3.1万家,开展食品安全抽检监测9.7万批次。对疫苗、集采中选产品等药品监管重点对象实施全覆盖监督检查,组织开展药品委托专项检查、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专项整治等专项行动,检查企业3万家次。二是加强生态环境领域监管。扎实开展固定源执法、移动源执法、生态空间执法等执法任务,大力推动非现场执法、科技执法。2024年1—9月,全市检查生态环境领域各类固定源12万余家次、各类移动源165万余辆(台)次,查处各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8000余起,严厉打击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三是从严从实压紧安全生产责任。深刻吸取“4·18”重大火灾教训,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和火灾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推进电动自行车、燃气管线“带病运行”、动火作业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强化“两个以上独立逃生通道”、禁止“边营业边施工”等安全兜底措施。建设北京市安全检查和隐患排查治理信息系统,强化运用科技手段提升治理质效。四是强化劳动保障领域监管。开展“安薪北京”夏季专项行动,以工程建设领域、新就业形态等行业企业为重点,全面排查欠薪隐患,确保农民工工资按时足额支付。推动修改《北京市集体合同条例》,将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纳入集体协商范围。指导快递行业签订2023年集体合同,依法维护快递从业人员权益。五是提升城市运行安全水平。强力攻坚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在账燃气管道占压隐患

已于6月底全部治理完毕,重大安全隐患已实现清零。开展地下管线安全专项整治,2024年已完成1061公里。持续组织开展长输管道日常巡查、小卫星监测,加强汛期跨河管道安全防范。深入推进电动自行车全链条管控,出台《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运营管理服务规范》,严查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和进楼入户。

3. 灾后恢复重建扎实推进。锚定“一年基本恢复、三年全面提升、长远高质量发展”目标,高效统筹灾后恢复重建和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灾后恢复重建工作进展顺利,推动需汛前建成任务在5月31日前全部完工,“一年基本恢复”建设任务全部完成。一是加快完善防洪工程体系。完成永定河干流堤防水毁修复工程等一批重大项目,恢复水毁河道约259.5公里、供排水管线约1620公里、水库12座,为首都防洪安全提供有力支撑。二是全面恢复基础设施保障能力。修复县级以上公路及市管城市道路381.3公里、乡村公路1035.96公里、垃圾处理设施4个、通信铁塔1164个、公交场站171个,注重提升安全韧性建设标准,基础设施防灾抗毁能力得到增强。三是将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恢复重建的出发点。保障759所受灾学校全部如期开学,完成居民住房修缮、电力设施恢复、农村清洁取暖设备修复,按期完成群众温暖过冬建设任务,完成重建房屋4729宅,恢复农村街坊路155.4万平方米,为群众营造安全宜居美好家园。

4. 城市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一是积极推进“平急两用”基础设施建设。制定印发本市实施方案,支持平谷区创建国家“平急两用”发展先行区,在设施建设、标准规范、应急能力建设方面率先试点示范。万达锦华酒店等首批“平急两用”设施完成改造并投用,南山

村“平急两用”新型乡村社区等项目加快建设。二是提升预报预警能力。扎实开展递进式汛期气象服务,深度推进能源保供、交通、城市积涝、森林防火等场景式气象服务。印发《北京市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稳步推进预警信息发布资源归集,持续拓展应急广播、楼宇电视及社交媒体、出行平台等多种预警信息社会发布渠道。三是提升城市灾害防御、综合减灾能力。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加快推进韧性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启动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编制,发布城市和社区韧性评价导则等地方性标准。实施北京市水旱灾害防御平台升级改造等项目。组织开展全市地质灾害隐患调查勘察及评价,开展 837 处地灾隐患点治理,多措并举有效防控地面沉降。编制完成《北京市应急避难场所规划(2022 年—2035 年)》,制定应急避难场所分级分类、场址及配套、评估等地方标准。完善汛期极端天气应对机制,层层压实防汛责任,实现安全度汛。深化源头治理,全力防未防危防违,森林火灾数量总体呈下降趋势,2024 年实现森防期森林“零火灾”。

下一步,将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坚决守住安全底线,建立严密的安全风险防控机制,提高

韧性城市规划建设水平,全力守护首都政治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一是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以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为抓手,强化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二是持续提升防灾减灾能力。统筹恢复建设和能力提升,系统提升流域防洪标准,完善山区路网布局,加强山区学校、医院、文化、养老、体育等设施韧性和功能性设计,推动受灾地区全面恢复提升,营造安全宜居美好家园。加快推进韧性城市建设专项规划编制,持续修订完善各级防汛应急预案体系,切实做好极端天气防范应对工作。毫不松懈抓紧抓实森林防灭火,全面提升森林火灾应急处置能力。三是加快研究“平急两用”基础设施配套政策。制定修订设施建设标准规范及平急转换预案,围绕公共卫生和防灾减灾两大应用场景打造一批“平急两用”能力提升示范样板。

感谢市人大常委会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施工作的监督和支持,对于审议意见中提出的意见建议,我们将持续研究并在工作过程中推动落实,希望市人大常委会对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和实施工作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促进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的决定〉实施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商务局

2023年,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促进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的决定》实施情况,提出了进一步加强制度体系建设等意见。市政府高度重视,结合“两区”建设研提措施并对照整改,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 一、加强制度体系建设

1. 优化调整工作机制。为加强“两区”制度建设的整体谋划,市委编委印发《关于调整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京编委发〔2024〕43号),完成“两区”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及成员的调整,夯实市“两区”工作领导小组议事协调作用。高质高效开展评估督查工作,按照商务部对服务业扩大开放试点示范区评估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开展自评和工作总结,根据商务部初步反馈,我市在11个参评试点示范省市中名列第一。持续加强园区评价结

果运用,结合评价结果解读评价体系,引导和推动园区补短板、强弱项、锻长板,推进落后园区提升。完善多元立体的政策宣传机制,完成“两区”展示会客厅更新改造,加强“两区”政策宣讲,发起“两区”政策直通车活动,围绕重点领域及重点园区,结合国家、市区出台的政策文件开展线上线下政策解读,帮助企业用好用足“两区”政策。今年以来,已举办11场,线上线下参会人数8万余人。

2. 完善制度创新体系。宏观层面,加快《支持北京深化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建设工作方案任务清单》(以下简称2.0方案)实施,将2.0方案细化分解为175项任务,纳入“两区”建设任务督查机制一体推进。以海淀、朝阳等七个自贸组团及金融等七个领域为重点,推进制定“7+7”配套实施方案。截至10月底,2.0方案任务已落地实施120余项,实施率超过70.9%。跨境融资便利化试点、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创新药“随批随进”等多项突破性强、市场主体关切的任务落地实施,改革成效明显。中观

层面,聚焦重点产业和关键要素环节,推动实施系统化、集成性改革创新。聚焦文物艺术品、低空经济等“小而美”产业,小切口开展“政策会诊”,努力破解重点产业发展全链条、投资贸易全环节及特色产业发展中的堵点难点。微观层面,建立项目化集成式政策制度创新机制。注重政策制度系统集成,对政策制度创新进行目标管理,结合政策创新性、预期效果等维度,采取区域“点单”、部门会议筛选出高质量任务。今年推出新一批近 30 项集成式政策制度创新任务。

3. 加强招商引资体系建设。持续完善投资管理机制。以制度保障持续巩固企业投资信心,出台《北京市关于进一步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加大吸引外商投资力度的若干措施》《北京市重要活动参与企业招商引资工作机制(试行)》,扎实推进招商稳商工作。加强对各区招商引资工作的动态监测和协调调度,推动“两区”招商引资项目储备任务完成超时间进度。加快建设“投资北京综合服务平台”,围绕企业投资过程中关注的内容以及在京开办经营中涉及的政务服务事项,涵盖从注册到注销的全生命周期行政审批事项信息,用数字化手段助力企业在北京发展。以重大项目为抓手,市区协同成立联合项目组,将 5000 万美元以上外资项目、10 亿元以上内资项目纳入重点关注范围,促进正大畜牧投资(北京)有限公司增资项目、国新发展投资管理公司增资项目等一批标志性项目落地。提升“两区”推介活动效能。与商务部共同举办“投资中国”2024 首场标志性活动及配套北京专场活动,继续开展北京“两区”链接全球招商推介系列活动,通过组团“走出去”招商推介、将境外团组“请进来”、走进“两区”线下沙龙、线上云对接、借国际重要展会招商等多元化形式,全年策划推出 20 场“两区”招商推介

活动,将“两区”开放创新政策及投资机遇及时展示出去、解读明白,吸引更多外资企业、外资项目落地北京。目前,已推动近 10 个项目在京落地,形成 20 余个项目合作意向,新增 3 家“两区”全球联络站,联络站总数已达到 17 家。

## 二、进一步突出“两区”建设四大特征

1. 国际科技创新中心驱动力更加强劲。加强科技领军人才尤其是青年人才培养引进,实施基础研究领先行动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行动,推动在京国家实验室高质量运行,加快构建以企业为主导的产学研深度融合新范式。巩固提升高精尖产业发展优势,出台通用人工智能、人形机器人等 30 余项细分产业支持政策,新设 4 支政府高精尖产业基金,集成电路全产业链发展取得重大进展,一批创新药品、医疗器械获批上市,小米智能手机工厂、理想汽车旗舰工厂提前投产。

2. 服务业开放带动效应显著。金融服务贸易领域,深入开展本外币合一银行结算账户体系试点,共开立本外币合一账户 2.3 万户;推动优质企业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扩容升级,123 家企业纳入试点,试点金额超 3500 亿美元。医药服务贸易领域,跨境电商销售医药产品试点进一步升级,新增 4 个跨境医药产品,7 家企业的 70 个境外医药品种实现销售额 2.5 亿元;签发 RCEP 原产地证书 5100 余张。

3. 数字经济产业标杆示范作用增强。加快实施“新智造 100”工程,全市已有 100 余家企业完成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构筑全国首个海关数据资产保管箱,在政务服务的应用场景上,依托北京“单一窗口”区块链主链,结合外贸单证多、杂、散、乱等管理痛点,以单证上链为契机,打造企业“区块链数据资产保管箱”,赋能企业数字化转型,通过企业数据资产化管理,形成

企业数据生产力。满足了海关、税务、外汇等监管单位对外贸企业单证保管与存证的相关规定与要求,规范了跨境贸易治理结构。

4. 京津冀协同基础更加紧密。签署《京津冀自贸试验区协同发展行动方案》,联合发布“1+5+18”系列协同创新成果。编制《京津冀自由贸易试验区外商投资指引》,有力展现三地构建营商环境一流的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的扎实举措。累计推出京津冀自贸试验区政务服务5批203项“同事同标”事项清单,230余项高频特色便民服务实现了“自助办”。深化京津冀海关一体化监管,257家重点企业实现京津冀三关互认。实施京津冀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智能化监管,12家跨境电商物流企业已完成系统对接。

### 三、要素流动效能和服务保障水平提升

1. 优化人才服务政策。推进境外职业资格互认。持续更新境外资质认可目录,于2024年服贸会期间发布《北京市国际职业资格认可目录(1.0版)》,认可149项“含金量高”的境外职业资格、职业认证,并以“小切口”实现北辰集团与国际大会及会议协会(ICCA)在国际商务会展领域互认、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与微软公司在云计算工程师领域互认。印发《关于在有条件的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试点对接国际高标准推进制度型开放的出入境措施实施细则》,积极为外商投资企业内部调动专家和筹备分公司的外籍高管随行配偶、家属提供出入境证件办理便利,2024年以来,共为200余名急需来华从事商贸、访问、工作等外籍人员提供口岸便利。

2. 促进数据要素价值实现。启动北京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区建设,发布相关创建方案和政策清单。持续推进数据资产化试点,以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为引领,积极培育数据流通交易生

态,今年以来数据交易主体超过700家,累计引入数据产品超2000款,多个细分领域实现全国首个数据资产登记案例落地。出台《北京市数据跨境流动便利化服务管理若干措施》,建立企业数据出境“绿色通道”服务机制,出台全国首个场景化、字段级自贸试验区数据出境负面清单,拜尔和三星(中国)成为全市两例负面清单应用案例。

3.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全国率先为创新药发明专利申请人向外国申请专利开辟保密审查绿色通道备案,审查周期由一个月压缩至一周内。数据知识产权试点作出有益探索,北京成为全国唯一一个获得国务院批复开展数据知识产权试点的城市,全面完成规则制定、登记实践、保护案例、交易使用、数据资产入表等试点工作。强化海外知识产权预警维权基础,成立“北京-新加坡协同推进海外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工作站”,服务涵盖知识产权的转移转化、海外知识产权预警、以及知识产权纠纷的应对策略等多个方面,致力于为企业提供全面的知识产权服务。

4. 便利资金跨境流动。优质企业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试点工作扩容增效,11家试点银行为98家试点企业累计办理便利化试点业务近6.1万笔,涉及金额超2000亿美元。中关村外债便利化试点扩容升级,惠及107家高新技术企业。简化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制度外汇管理,北京两家企业已获批4亿美元试点额度。2024年,进一步便利了经常项目外汇资金收付,支持银行优化新型国际贸易结算,扩大贸易收支轧差净额结算范围,免除货物贸易超期限等特殊退汇业务事前登记,优化服务贸易项下代垫或分摊业务管理。

### 四、强化园区发展优势

(一)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布局更加明晰

自贸试验区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海淀组团中关村科学城获评知识产权服务领域特色服务出口基地；实施住所标准化等级和“集群注册”，600余个区块链政务服务应用场景落地。昌平组团全力打造“一站一室一厅一平台一中心”的自贸服务体系，培育百济神州、诺诚健华等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和清华工研院细胞与基因治疗创新中心等一批科技创新平台；飞镖国际创新平台项目一期项目投入运营，已入驻12家生物医药企业。朝阳组团第四使馆区总体建设方案获得国家批复；落地全市首个“B&R·RCEP创新服务中心”；通过建立区域医疗大数据平台，实现医疗数据的广泛采集与互联互通。顺义组团成立首都机场临空经济区（天竺综保区）管委会，推动波音维修基地、博乐德艺术空间等一批特色产业项目落地；设立全市首家专门针对罕见病的诊疗机构“北京罕萌诊所”，完成全球首款治疗儿童软骨发育不全等罕见病药品的保税备货及交付。通州组团落地全国首个元宇宙数字艺术产业园；成立全球ESG投融资研究中心。大兴组团落户全市首家“中外合一、多证综办”的出入境一体化综合服务厅；设立数据跨境安全与产业发展协同创新中心。亦庄组团建设“两区”政务服务中心，打造国际化营商环境生态；首个医疗器械研发生产平台投用，提供定制化和一体化全方位服务。

自贸试验区品牌成色更足。“创新自贸”方面，推进人类遗传资源服务试点，组建全国首支市区联动的人遗专员队伍。创新药“随批随进”，肺癌创新药氟泽雷塞片、依沃西单抗注射液获批10日内被引入北京高博医院。启动“参天计划”，推动商业航天产业高质量发展。“数智自贸”方面，建设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区。建成全国首个人工智能数据训练基地，推动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

研发和行业落地应用。推进汽车自动驾驶数据应用。落地全国首个汽车自动驾驶领域国家计量数据建设应用基地，为行业解决数据标准不统一、利用效率低、安全与应用平衡等共性问题提供新范式。启动建设大兴临空区国际数据口岸，构建开放与安全并重的数字贸易枢纽。“绿色自贸”方面，推动北京绿色交易所建设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系统及北京碳排放权交易平台。截至2024年8月底，北京绿色交易所碳市场各类碳排放权产品累计成交突破1.06亿吨，成交额超42亿元。推动北京绿色交易所承接生态环境部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CCER）市场基础设施建设职能，其所承建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注册登记系统发布首批项目与减排量公开信息，这是CCER时隔7年重启后的首批挂网公示项目。“便利自贸”方面，揭牌成立面向企业提供免费咨询服务的法律服务平台——企业法规咨询中心。办结全市首例“竣工即交证”工业项目，北京理工华创电动车技术有限公司研发及产业基地项目在取得竣工验收备案当天领到不动产权证书。“京贸兴”新型国际贸易公共服务平台与中国（北京）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系统联通，助力银行提升对离岸贸易真实性审核能力和跨境资金结算效率。“协同自贸”方面，“京津冀政务服务‘同事同标’”案例入选商务部自贸试验区第五批“最佳实践案例”。探索京津冀政务、税收、人才服务等领域协同共治新模式，政务服务互联互通持续扩容，依托各类渠道累计办理“跨省通办”事项1.7万件。

## （二）重点园区实现差异化发展

重点园区（组团）发展提升专项行动顺利推进，各园区发展建设三年行动方案制定出台，进一步理清园区发展思路；搭建“两区”重点园区

(组团)数字底座,构建初步统计框架体系,完成园区建设考核评价。隆福寺园区聚焦文化主题,坚持“月月有话题、周周有活动”,全面提升园区知名度;丽泽金融商务区高标准建设法定数字货币试验区,助推银河证券在国内率先落地投融资领域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成立金融巡回审判庭实现司法领域与金融市场深度融合;怀柔科学城加快打造高端仪器装备产业集聚区,已落地仪器和传感器相关企业 308 家,综合极端条件、地球数值模拟装置和第一批交叉研究平台等 7 个科学设施平台累计服务用户 330 余家;北京银行保险产业园突出“金融+科技”业态,打造京西数字金融新增长极和智能科技产业新高地;延庆无人机科技馆年度无人机产业营收增长翻倍,中关村延庆园于 2024 年印发专项行动计划,抢抓低空经济发展重要机遇;中德产业园推动中德创新要素跨境合作,与德国博世公司共建“工业 4.0”创新中心,促进制造企业生产效率平均提升超 20%,推动新增投资超 3000 万欧元,截至目前,已集聚德资企业百余家,产业规模约 400 亿元;中日产业园设立首期规模 20 亿元的中日基金,围绕招引外资企业和国际合作项目,累计落地外资企业百余家。21 个重点园区以占全市不到 2%的面积,聚集了近一成的市场经营主体,创造和贡献了超二成的规上营收和近四成的税收。

### (三)综合保税区建设稳步开展

1. 实现发展格局的重大突破。修改完善亦庄综保区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请示材料;协调有关单位,加快推动亦庄综保区通过预审及申设流程。9 月 7 日,亦庄综保区获国务院批复设立,是海关总署优化调整设立综保区流程后第一家

获批设立的综保区。亦庄综保区拟打造全国首个以新质生产力培育发展为核心的综保区。至此,本市已形成中关村综保区聚焦前沿研发创新、天竺综保区和大兴机场综保区依托双枢纽提供快捷物流支撑、亦庄综保区服务战略高端产业落地的综保区发展格局。

2. 实现功能建设的重要创新。中关村综保区在全国综保区中率先探索智慧监管模式,是全国首个取消物理围网的综保区,在全国综保区建设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天竺综保区探索建设罕见病药品保障先行区,打造罕见病药品“保税备货、分次出区、临床应用”的全链条。大兴机场综保区完成首票进口药品通关,全面启动生物医药国际贸易业务。

3. 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持续跃升。8 月 28 日,中关村综保区迎来首单货物入区,标志着中关村综保区正式运作。目前,中关村综保区已有烯谷科技、凡知国际、索英智储等 8 家企业办理入区注册和备案手续。2024 年 1—9 月,天竺综保区进出口值 974.2 亿元,同比增长 4.5%;大兴机场综保区进出口值 67.8 亿元,同比增长 785.4%。

4. 加快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大兴机场综保区推动二期建设,完善区块一围网建设方案,争取海关总署指导和支持;推进区港联络通道主线和东引线建设,推动综保区公共货库建设,引入艾丰供应链国际工业品展示交易中心;协调推动北京区域随路电力管井建设、区块二廊坊部分林地指标手续办理。中关村综保区加快基础及监管设施建设,提前通过正式验收。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关于北京市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审计工作报告、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财政局

2023 年 11 月 22 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书面审议了《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综合报告》《关于北京市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审计工作报告》,重点审议了《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度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专项报告》,并出具了审议意见书(京常审字〔2023〕15 号)。市政府高度重视审议意见落实工作,责成市财政局会同市国资委、市金融管理局、市审计局等部门以问题为导向,围绕市人大提出的“提升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质效、深化落实国有金融资本统一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金融风险防控”三方面审议意见,梳理形成 15 项重点工作任务,并逐项研究落实。现将研究处理情况报告如下。

## 一、服务实体经济,助力首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围绕“关于提升金融企业国有资产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的质效”的审议意见,认真贯彻落实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坚持首善标准,牢牢把握金融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服务的重要要求,加快建设具有首都特点的现代金融体系。一是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研究提出具体细化落实措施,将更多金融资源投入到科技创新、产业升级、企业发展、民生保障。二是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推进普惠金融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修订《北京市中小微企业首次贷款贴息及担保费用补助实施细则》,开展“融资需求白名单”试点工作,自 2023 年 9 月启动试点工作以来累计放款 12.2 亿元,受益企业 616 户。积极争取中央对我市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奖补政策支持,东城区、丰台区成功入选 2023 年全国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三是加强国家金融管理中心功能建设,推动中关村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获批,出台《北京市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实施方案》,落实落细先行先试改革措施。持续探索深化国家文化与金融合作

示范区建设“东城方案”。完善绿色金融体系,推动国家级绿色交易所落户北京城市副中心,北京绿色信贷、绿色债券规模保持全国领先,试点碳配额成交均价居全国第一。人民银行北京分行印发《关于进一步落实银行业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评价方案的通知》,按季度对辖内法人金融机构进行绿色金融评价,对评价结果优秀的机构进行正向激励。四是支持金融公共数据专区建设,国家金融科技风险监控中心在京注册成立,推动北京大数据平台与金融城域网、金融综合服务网数据共享和业务联动,持续完善北京市银企对接系统,推动 1733 亿元贷款落地。五是进一步深化政银担企联动协作,完成 16 家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入住贷款服务中心工作,扩大首贷企业经办范围,提升企业融资体验。强化财政政策与金融政策的协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撬动作用,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财政贴息力度,带动创业担保贷款规模实现较大增长,截至 2023 年末本市创业担保贷款余额 64.5 亿元,同比增长超 60%。建立中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机制,经开区印发《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设立风险补偿资金,补偿比例为 30%,专精特新等重点企业可提高至 40%。六是加强对市级国有金融资本战略布局前瞻性研究,鼓励金融企业探索新型资本金补充渠道,提升企业经营能力。

## 二、聚焦深化改革,切实加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

围绕“关于深化落实国有金融资本统一管理的制度”的审议意见,严格落实中央和市委要求,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体制,优化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促进国有金融机构持续健康经营。一是充分发挥央地金融监管协调机制作用,加强金融运行分析,构建信息共享、前置管理、债券市场

风险防控预警、资管业务、地方金融组织准入等多项长效工作机制,形成央地金融监管协调的“北京样本”。健全市级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沟通协调机制,财政部门履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出资人职责,建立定期协商机制,针对国有金融资本管理企业名单、金融企业产权管理、财务统计监测等事项定期会商国资监管等部门,形成监管合力。二是推进市级金融企业现代化公司治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厘清各治理主体的权责边界,建立健全经营管理机制。对市管金融企业股权结构及股东职责落实情况进行摸底调查,研究出台《关于推进市管企业落实股东职责的指导意见》,派员列席市管金融企业董事会,督促金融企业强化董事会建设,优化法人治理机制,确保国有股东有效行使职权。三是结合金融企业特点突出监管重点,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市管金融企业监管工作方案》,重点考核拨备覆盖率、资本充足率等指标,压实实体企业管理职责,实现对金融企业和实体企业的差异化管理。完善对市属国企所属金融子企业的穿透式管理,细化对二级、三级、四级金融子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加大对全市金融企业的摸排力度,动态更新国有金融企业名单,扎实开展国有金融资本产权登记工作,及时全面掌握国有金融资产分布和变动情况。四是按照国有金融资本统一规制、分级管理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市对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指导,召开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工作推进会、专项业务培训,传达党中央关于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最新精神。指导各区进一步梳理区属国有金融企业名单,并对全市各区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工作进展情况开展调研督导。

## 三、强化源头管控,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围绕“关于进一步加强金融风险防控”的审

议意见,以全面加强监管、防范化解风险为重点,强化风险源头管控、风险监测预警和早期纠正,坚决维护好首都经济金融安全。一是积极探索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聚焦主业,落实《北京市国有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试行)》,细化责任追究工作程序,提升责任追究工作制度的可操作性。围绕金融企业国有资产审计查出问题,推动出台深化审计整改工作方案,建立健全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和审计整改约谈机制,加强审计整改全周期管理,落实跟踪检查责任,推动国有资产管理情况专项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二是强化国有金融企业风险防控主体责任,推动企业加强内控建设,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职责清晰、协调有序、监管到位的重大风险防控工作体系。提升信息化水平,推动企业逐步实现内部各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有机融合,实现流程可控。三是立足市管银行资产在全市金融企业国有资产中占比较高的实际情况,加强对市管银行财务统计监测、绩效评价等工作,组织开展2023年度金融企业财务决算工作,修订印发《本市金融企业财务

报表工作评价有关事项的通知》,编制《金融企业财务报表工作审核要点》,采取初审、复审和终审“三级验审”模式提高报表信息质量,促进市管银行机构安全发展。四是加强实体企业债务风险动态监测,定期排查企业债券兑付风险,强化跨部门信息共享,发挥监管合力,督促企业持续降低融资成本,将资产负债率纳入考核评价体系。全市P2P网贷平台基本完成风险出清,打击非法集资连续3年获全国考评满分。开展私募基金风险防范处置,顺利完成交易场所清理整顿阶段性任务,清理整顿第三方财富管理公司,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五是完善地方金融组织监管制度,全面落实《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出台小额贷款、融资担保、地方交易场所、区域性股权市场、商业保理、融资租赁、典当行等地方金融组织行业监管办法。推进非现场监管系统建设,厘清各类地方金融组织监管规则及处罚条款,设置风险识别标准,对应监管要素确定关注、异常、预警三类风险识别事项。持续做好分级分类监管,首次开展地方金融组织监管评级。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收到《北京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京常审字〔2023〕17号,以下简称《审议意见》)后,市政府高度重视,第一时间责成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牵头办理。市经济和信息化局积极与市人大常委会财经办沟通,会同各部门对《审议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制定了研究处理方案,将市人大常委会和委员的意见全部纳入《北京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2024年工作要点》。

在全市各相关单位、各区政府的共同努力下,2024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的38条工作要点、共88项任务全部完成,全市数字经济增加值突破2.2万亿元,同比增长7.7%,其中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速达到10.1%。2025年一季度,全市数字经济增加值同比增长8.3%,其中核心产业增长9.7%。

一是强化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的统筹调度。充分发挥全市数字经济市级协调机制作用,各部门密切配合,印发《北京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2025年工作要点》,强化数字经济发展整体谋划。根据“年初有要点,季度有总

结,年度有评估”工作机制,加强标杆工程、重大事项、重点项目、重大问题的统筹调度,发布30余项数字经济专项政策,实施“一区一品”发展战略,强化责任落实,建立健全推进协调机制,有效形成市区两级上下协同、分工协作、高效运行的工作体系。市统计局《2024年北京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统计监测报告》显示,2024年北京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定基总指数<sup>1</sup>加速提升,达到187.9,较2023年提高33.5,为5年来最大提升幅度;其中数字基础设施、数字社会治理和数据资源要素3个维度发展迅速,定基指数均超过200。

二是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整体布局。坚持集约高效、绿色低碳发展,推进“光网之都,万兆之城”行动计划,截至2024年底,全市累计建设5G基站13.39万个,每万人拥有5G基站数61个,居全国首位。完成IPv6地址预规划,市级政务外网骨干网100%支持IPv6。工业互联网新

<sup>1</sup>北京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监测体系包括数字产业发展、数字产业应用、数字基础设施、数字技术创新、数字社会治理、数据资源要素6个一级评价维度、18个二级评价维度、40个评价指标,分别测算定基指数(以2019年为基期100)和标杆指数(以标杆值为100)。

增标识解析量 88 亿次。发布《北京市算力基础设施建设实施方案》，一季度新增公共智能算力 1.1 万 PFlops，全市算力供给达到 3.3 万 P；海淀京能翠湖智算中心项目完成 8000P 建设，海淀 E 级智算中心算力规模超万 P；形成国内绿色算力资源最丰富的京津冀蒙环京算力供给廊道。本市各类商业星座在轨卫星数量达到 100 颗。

三是有效提升数据要素开发利用。加强公共数据汇聚应用，市大数据平台汇聚数据超 7000 亿条，累计共享数据超 2.4 万亿条，通过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开放 1.8 万个数据集，金融公共数据专区稳健运营，为银行、保险、担保等 60 余家金融机构以及 70 万家市场主体提供服务超过 3.7 亿次。设立北京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区，落地北京社会数据资产登记中心、北京数字经济仲裁中心、数据权益巡回法庭等 9 个公共服务平台，建成全国首个人工智能数据训练基地，创新试行数据沙盒监管机制，形成积极示范。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提质升级，累计实现交易 100 亿元，上架数据产品超 3000 个，发布高质量数据集 300 余个，服务范围拓展至全国 22 个省市。率先建立数据资产登记评估机制，全市 37 家重点企业完成资产入表，合计金额超 7.7 亿元，北汽集团等企业数据资产质押贷款超 2 亿元。医疗数据流通先行先试，22 家市属医院建设 51 个医疗健康数据集，宣武医院、胸科医院、清华长庚医院的一批专业数据集完成市场化交易。

四是数字产业化提质增效。智源研究院、开源芯片研究院、微芯研究院、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等产业创新平台不断推出国际领先的研究成果。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引领全国，2024 年全市人工智能核心产业规模突破 3000 亿元，企业数量超 2400 家，海淀人工智能集群获批人工

智能领域首个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全市 132 款大模型通过中央网信办备案，占比 35%。电子信息产业保持领先优势，2024 年，全市集成电路产量 258 亿块，智能手机产量达到 1.2 亿部。出台《北京市自动驾驶汽车条例》，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完成 600 平方公里智能化路侧设施覆盖，自动驾驶测试总里程数超过 3200 万公里，机场、副中心等自动驾驶接驳关键场景试点商业化运营。规划建设全市统一互联网医院服务平台，博爱医院通过平台实现在线预约挂号、候诊报到、处方开具等医疗流程，成为全市首家“拎包入住”医院。全国首个元宇宙数字体验综合体落地首钢园，带动一批优质沉浸式 VR 大空间展示项目落地，全市数字人企业已超 2800 家。开源生态逐步建立，引入国家级开放原子基金会，孵化开源项目 13 个，国内最大开源托管平台 Gitee 上北京企业超 3 万家，全国城市占比最高。平台经济稳步发展，抖音、美团、京东、百度等 33 家平台企业入选中国互联网综合实力百强。北斗信息产业链条布局完整，形成贯通基础产品、终端设备和运营服务等各环节的 2000 多种技术产品，发展指数位列全国第一。数字商贸加速发展，依托长安链技术实现中国与新加坡两国间首个全环节、分布式贸易数字化实单试点落地。国家信创园、中关村软件园、国家网络安全产业园、海淀人工智能街区、朝阳数据要素产业园、京西智谷等数字经济园区已形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数字产业集聚效应，助力培育标杆企业。国地共建具身智能机器人创新中心发布首个支持多本体多场景应用的通用具身智能平台——“慧思开物”，其研发的天工机器人在全球首个人形机器人半程马拉松赛中冲线完赛，夺得冠军。

五是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成效显著。发布

《北京市推动“人工智能+”行动计划》，面向五类场景十大行业布局示范应用项目。截至2024年底，北京拥有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智能工厂49家、数字化车间77个，581家规上制造业企业实现数字化转型达标。市属国企依托北京通用人工智能伙伴计划开展模型应用对接，在内部审批、合规管理等办公领域率先实现大模型应用落地。昌平、顺义分别成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获得中央财政2亿元资金支持。落实农业科技示范与生产服务体系提升方案，设施温室全面部署1.97万套新一代物联网设备，每日采集温室环境和图像数据3万余条。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方案，2024年度581家企业数字化转型达标，建成福田康明斯、亿滋食品、GE航卫公司等5家“灯塔工厂”。数字金融扩面增效，全市金融科技企业超过1700家，京投公司发行本市首单数字人民币债券，交易规模超190亿元。全市教育、文旅、医疗等各领域数字化进程加速，成果不断涌现。

六是提高城市数字治理能力。推动数字政务“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事项全面应用电子印章，“京通”实名个人用户注册数超8000万，移动端累计接入1300余项服务，涉企政策推送至170余万家企业；“一网慧治”推动城市治理智能化，“京策”政策智能辅助平台已支撑50余项重大政策制定，获评国家级“数字政府创新实践奖”；建立全市信息化项目全流程管理机制，2023年和2024年评审通过信息化项目404个。推动城市运行“一网统管”，搭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数据平台，实现突发事件的快速响应和执法过程的全程监督。累计发布105项智慧城市场景创新需求，形成政务领域大模型服务平台、“三边三级”智慧养老新模式等19项国内首创场景成果。建

设智慧城市协同创新仿真实验平台，打造智慧城市创新技术试验场、创新场景孵化器。建设公共数据训练基地，有序开展政务领域人工智能应用。

七是提升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建设保障水平。发布《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数据出境管理清单(负面清单)》等政策，完善合规跨境政策体系，目前全市已有拜耳、奥迪等59家企业通过国家数据出境安全评估。开展北京市网络安全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检查，在165家单位的1738套系统中发现3379个安全漏洞，其中高危漏洞267个，均已完成整改。发布《北京市加快数字人才培养支撑数字经济发展实施方案》，推动培养数字战略科学家、数字领军人才、数字技术人才、技能人才等4类数字人才；发布《北京市首席数据官制度试点工作方案》，明确市级部门和区政府首席数据官31名，企业首席数据官素养能力培训班累计培训人数421名。北京增值电信业务扩大对外开放试点实施方案获工信部批复同意，空中客车等4家在京外资企业获得首批试点牌照。新设立人工智能、信息产业等8支百亿级政府投资基金，为数字经济企业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将算力券、模型券和数据要素市场奖励政策纳入高精尖政策支持工具箱。发布《北京市数据知识产权登记管理办法(试行)》，规范数据知识产权登记行为。全球数字经济大会连续四年成功举办，2024年新增9个伙伴城市，在2025全球数字经济大会巴塞罗那分会场上面向海外集中推介20项北京数字经济典型解决方案；数字经济企业出海创新服务基地启动建设，促成产品出口非洲“首订单”。新版北京国际版门户网站正式上线。

2025年是落实《北京市关于加快建设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的实施方案》的攻坚之年，我们

将聚焦“技术、产业、应用、开放”四个维度，全力打造数字经济发展的“全球标杆”。

一是打造数字技术标杆，不断产出国际先进成果。我们将加大脑机接口、量子信息、前沿新材料等领域技术攻关力度，在多模态、生物计算等大模型前沿领域产出国际先进性成果。支持下一代区块链关键技术研发。加速建设北京6G实验室，形成6G标准化推进策略，抢占下一代通信技术战略制高点。探索AI for Science新模式，在基础学科领域研发应用一批数据库和智能体，打造3个以上标杆示范应用案例。

二是打造数字产业标杆，始终保持全球第一梯队。我们将构建AI软件产业生态，建设智能体开发应用平台、行业模型应用实验室、模型调优工厂和数据生产基地，加强AI软硬件协同创新，打造人工智能国际开源社区。建成具身智能机器人研发平台、零部件库、场景算法库和设计制造共性技术服务平台。围绕重点领域组织开展高质量数据集建设，推动有条件的区域建设数据产业集聚区和央地合作示范基地。积极布局元宇宙沉浸展，在京建设1—2个元宇宙数字

综合体。

三是打造示范应用标杆，带动区域及全国布局。我们将深化制造、交通、文旅、视听等方面数字技术应用，加快推动数字经济标杆工程升级。建设高级别自动驾驶示范区4.0，打造统一的自动驾驶汽车服务管理平台，支撑自动驾驶、智慧交通、智能停车等多场景需求，拓展旅游、环卫、物流、园区等特色场景，加快开放机场、火车站等接驳场景。实施“超高清直播舞台、超现场剧院”示范工程，布局一批精品演出超高清直播、文化旅游超高清元宇宙空间、电竞游戏超高清娱乐空间。

四是打造对外开放标杆，拥抱全球数字经济发展。我们将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研究出台北京数字贸易政策制度。深化数据跨境便利化服务改革，制定数据跨境便利化综合配套改革实施方案。高水平举办2025年全球数字经济大会，举办欧洲、亚洲分会场活动和国际化论坛，扩大全球数字经济伙伴城市“朋友圈”。持续推进增值电信业务扩大对外开放试点和北京数字经济企业出海创新服务基地建设等工作。

# 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研究处理情况的报告

北京市教育委员会

按照《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对“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京常审字〔2023〕18号)要求,市政府高度重视,委托市教委会同相关部门认真梳理,制定了研究处理方案,持续巩固“双减”工作成效,不断提升校内教育服务供给水平,增强学生实际获得,切实办好更加公平、更高质量的首都基础教育。现将一年来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夯实教育强国基点,强化学校育人主阵地

高位统筹引领,融入首都教育强国建设。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深入落实《中共北京市委贯彻〈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的实施意见》,研究制定北京市贯彻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的实施方案,深刻理解教育强国的科学内涵和基本路径,正确处理教育强国建设的重大关系,全面推进教育强国建设的战略任务和重大举措,确保党中央要求在首都教育系统落地落实并形成生动实践。

深化有组织的教学改革,提升课堂教学水平。印发《北京市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基础教育教研工作的实施意见》,聚焦课程规划实施、教学方式变革、教学评价改进等关键环节协同发力,实施六大课程改革行动。以国家级义务教育教学改革实验区、实验校建设为牵引,推进教学改革重难点攻坚,加强中小学教师基本功建设,面向全学段、全学科开展教师基本功培训与展示活动。建立市区校三级教研共同体,建立覆盖式“全域教研”、前瞻探索式“实验教研”、诊断提升式“实践教研”机制,强化教研专业支撑作用。

提高课后服务质量,推动课内课后整体育人。深化课后服务质量提升研究和实践,完善科研引领、区域协作的工作机制,召开了市级工作推进现场会,发布了《北京市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指南(试行)》,聚焦系统规划、内容设置、管理实施、资源使用、安全保障和质量监控等六个方面,为学校高质量开展课后服务工作提供实践指引。优化课后服务经费管理制度,强化监督指导,制定了北京市基础教育学校会计核算指南和成本核算规范(试行),结合首都基础教育改

革发展方向,启动基础教育公用经费定额标准调整工作。

落实健康第一教育理念,构建新型育人关系。把学生的身心健康放在正中央,自秋季学期起,义务教育学校全面落实15分钟课间时长,引导学生自主安排课间,走出教室、走向户外、走进阳光,享有张弛有度的校园学习生活。引导干部教师从课间的管理者转变为共同参与,以课间“小切口”撬动教育供给侧结构优化,牵引学校课程安排、教学管理、条件保障、文化建设、师资调配等系统性变革,推动构建新型育人关系。坚持心理健康未病先防,优化中小学心理健康监测和干预工作机制,打通医教协同通道,为学生健康成长提供更好支持。

聚焦重点任务,强化教育领域督导工作。纵深推进区政府履行“双减”改革职责专项督导,围绕校外培训综合治理、校内提质增效、规范招生考试秩序等重点内容,组织全市各区开展全覆盖式自查自评,对9个区进行了专项实地督导。设置深化“双减”主题月,将“双减”作为责任督学挂牌督导重点任务,把义务教育学校课程管理、作息安排、课后服务等情况列为要点内容,组织全市责任督学开展了春季、秋季学期开学督导和多轮次专项督导,提升挂牌督导规范性、专业性,确保工作实效。

## 二、系统推进“五育”并举,建立全面发展的培养体系

坚持守正创新,推动思政课内涵式发展。深入推进大中小学思政教育一体化建设,精细化打造“大思政课”“行走的思政课堂”,提升铸魂育人实效。实施中小学思政课内涵发展与质量提升行动,通过优秀教学、优秀作业及教师教学基本功“一招先”展示,“同备一堂课”专题研讨、思

政课优质资源推广等,增进思政课教师乐教善教、潜心育人的信心和底气。深化“七个一”实践育人,今年以来,10万人次中学生走进国家博物馆等教育场馆,北京5所市属高校的11个博物馆面向中小學生开放。

坚持科教融汇,做好科学教育“加法”。研制北京市《关于加强新时代中小学科学教育工作的二十条措施》,围绕全员科学素养提升、科学家潜质培养、协同育人统一战线和家国情怀培育四个目标开展“六大行动”。组织全市189所学校参加全国中小学生科学素质调查,发挥6个全国科学教育实验区和37所实验校引领示范作用,打造“一区一特色、一校一品牌”。教育、科技部门共同举办第四十二届北京学生科技节,开展院士专家科普进校园、金鹏科技论坛、学生机器人智能大赛等20余项科技实践活动,全年超过百万中小學生参加。

坚持以体育人,学校体育改革平稳积极。在全国率先落实体育评价改革,以提升学生健康素养为导向,强化过程性、连续性评价,降低考试标准,增加选择供给,在小学阶段开始启动区级统测,有效改善学生体质,提前实现了“到2025年达标优良率超过70%”的目标。扎实推进“场景式”育人培训,启动“健康一起来”中小學生阳光体育运动,开展体质健康班级赛。近五年中小學生体质健康测试优良率以每年约3个百分点逐年提升,近五年四、六、八年级优良率年均增幅超过7%。

坚持以文化人,学校美育浸润全面实施。强化美育作为心灵教育的功能定位,始终坚持面向人人、惠及人人的价值导向,逐步形成“逐级推进、全员覆盖”的美育实践机制。联合国家大剧院共同打造“美育芳草”艺术节,已累积130余万

人次学生受益,成为首都学校美育工作的新亮点。

坚持以劳塑人,构建首都特色的劳动教育体系。指导中小学校科学、合理编制劳动教育清单,召开劳动教育实验区建设现场会,常态化推进中小学生植物栽培大赛,充分发挥以劳树德、以劳增智、以劳强体和以劳育美的综合育人实效,培养学生辛勤劳动、诚实劳动,尝试进行创造性劳动。

### 三、深化校外培训依法治理,引导机构规范发展

突出精细,学科类培训实现常态监管。推动修订《北京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办法》,已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积极推进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全流程常态化监管,确保全市298家有证合规机构所有售课、买课、消课、退费、评价等运营依托全国平台进行。借助年检工作继续对不合规机构挤水分,推进“一址双证”,管控运营规模。推广培训课程全过程视频记录留存,强化课程内容和进度监管。建立区教委处级干部联系机构制度,实现了线上、线下机构责任督学全覆盖,督促机构规范培训和非营利运营。

统筹协同,扎实推进非学科培训规范治理。严格落实“联合审批+分业监管”要求,市领导9次主持召开非学科类机构规范治理工作推进会。教育部门会同科技、文旅、体育等行业主管部门陆续出台了校外培训机构准入标准,设计了非学科类机构培训许可证并报教育部批准,按照“应批尽批”原则,指导各区对存量机构进行增项许可,实施联合审批发证。目前,全市审批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基本满足学生个性化多样化培训需求。

市区合力,有效遏制隐形变异培训。创新落实《校外培训行政处罚暂行办法》,严厉打击隐形变异违规培训和违规竞赛,建立完善前端防范机制、“五必巡”检查机制和行刑处罚机制,完善“防、查、打”的立体化防治体系。全面推行“一码检查”模式和非现场监管,通过“日查+夜查”“联检+抽检”等形式,对楼宇综合体、大厦等开展拉网式巡查。密切跟进群众诉求,及时办理相关市民服务热线工单,投诉量比以往大幅下降。在做好线上学科类培训诉求答复的同时,对于其他主体机构,按部门职责精准派单解决;对明确线索的主体,积极做好政策解读,引导家长释放情绪,并交由法人资质审批注册部门办理。

### 四、弘扬教育家精神,建强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强化政治意识,涵养师德师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启动了“教师队伍建设年”活动,三位一体推动教师思想政治、师德师风、教书育人能力的整体提升。举办“弘扬教育家精神”专题培训暨“思想铸魂”市级论坛,组织近5千名特级校长教师、教学带头人、骨干教师等开展示范培训。将师德师风融入教师培养、准入和培训全链条,建立“三必查、定期查、联动查”机制,严把教师入口关。创新利用技术手段,建立教师信用信息管理机制,弘扬诚实守信的职业风尚,以教师队伍之强支撑首都教育高质量发展建设之要。

夯实本领素养,提升育人能力。开展暑期基础教育系统全员实训,将教育改革发展思路和教育规范管理要求一贯到底。开发中小学教师及思政课教师公共必修课程,推进中小学教育型教师校长涵养计划培训项目,遴选15名特级校长和20名特级教师进行重点培养。开展“人

工智能赋能教育教学能力提升”全员专项实训，推出首个虚拟主持人“智小京”，通过市级全员通识培训、区级种子教师培训和校本实践实训相结合，引导教师进行实践应用和交流展示，为教学育人各环节赋能“充电”。

潜心主责主业，减轻教师负担。以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名义印发《2024年市级社会事务进校园白名单》，遏制社会事务随意进入中小学校的现象，减轻教师非教育教学负担。通过规范抽调教师行为，防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清理规范评选表彰荣誉证书颁发情况，精简涉及教师的全体会议、报表填写和统计任务，规范承接社会化考试工作，合理安排节假日值班，规范中小学教师培训和宣传教育活动等8项专项整治任务，为各级教师营造潜心教育教学的良好环境。

## 五、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首都教育高质量发展

推动优质均衡发展，探索城乡义务教育共同体。印发《北京市关于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实施方案》《关于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实施方案》，加快推进首都基本公共教育服务均衡化，按规划统筹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区创建工作，东城、西城、朝阳、海淀、密云5个区通过教育部首批督导评估认定。研制了《北京市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结对帮扶支持经费使用管理办法》，发挥绩效评价导向作用，确保城乡“手拉手”结对工作落地见效，促进各类教育要素在集团、学区、共同体内实现有效流动。

办好民生实事，写好人民满意的教育答卷。连续四年提前超额完成“新增2万个中小学学位”的民生实事任务，坚持扩增即优质，新增学

位优质率100%。落实阳光招生专项行动要求，严厉打击“掐尖招生”；回应民生期待，近两年二孩同校比例达到90%。扎实推动校园周边交通综合治理，在8个区开展通学公交试点服务，已设置运行线路294条，服务学校113所，服务学生1.6万余人。深入开展中小学校园餐专项整治行动，规范学校食堂管理，提升饭菜质量和营养均衡，推进“桶餐到班”和不自带餐具两个小切口工作，守护校园“舌尖上的安全”。

发挥集团办学优势，畅通人才培养长链条。稳妥做好中考改革后半篇文章，完善开卷、闭卷、日常考核相结合的考试评价体系。依托集团化办学，积极构建更加包容高效的育人新载体。扩大集团直升招生规模，招生学校增加到36所，招生计划增加到2432人。优化“1+3”人才培养实验，实验学校扩展到82所，培养计划增加到6000多人，为更多学生长链条发展专业志向提供政策支持。以课程创新为核心，实施普通高中教育集团课程创新实验。命名首批18家北京青少年拔尖创新人才培养基地，推动14个区成立青少年创新学院，近百所学校的万余人玩转“数学节”，探索建立学生发展兴趣的新载体。

构建首都“教联体”，凝聚协同育人合力。以学生健康快乐成长为目标，以学校为圆心、区域为主体、资源为纽带，推动建立首都“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教联体”。提升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水平，编写0至18岁系列《家长手册》，研发200余节家庭教育课程，定期开展家庭教育讲座，累计630万人次参与学习。在京召开全国家校社协同育人工作现场会，成立首都家校社协同育人指导中心，研制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工作实施意见、行动计划、指导手册，共画学生成长“同心圆”。

发展新质生产力,拓展网络育人空间阵地。完善“空中课堂”全学段、全学科数字课程体系,丰富数字教育资源内容,截至今年9月,全年累计学习人次1071.5万次,累计学习时长1.8亿分钟。升级北京教育公共服务平台“京学通”,作为全市中小学师生获取各类教育资源和信息的主渠道,实现教育服务一网通办。自研自建多款轻量应用,辅助学生中考体育理论知识模拟测试训练。四部门联合印发《北京市教育领域人工智能应用工作方案》,发布首份教育领域人工智能

应用指南,引导规范29个典型应用场景,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

下一步,全市将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双减”的工作部署,牢牢把握教育的政治属性、人民属性和战略属性,在市委的统一领导和市人大的监督指导下,紧密围绕教育强国建设和服务首都高质量发展,深化基础教育综合改革,更加注重系统集成、突出重点、改革实效,加快建设高质量首都教育体系,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